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集團圖表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28	董事會報告
37	企業管治報告
4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5	獨立核數師報告
62	合併收益表
63	合併全面收益表
64	合併資產負債表
66	合併權益變動表
68	合併現金流量表
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6	五年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
梁榮輝先生
王國輝先生
孫清君先生*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志揚博士
洪木明先生
麥國榮先生

審核委員會

洪木明先生(主席)
吳志揚博士
麥國榮先生

薪酬委員會

吳志揚博士(主席)
洪木明先生
麥國榮先生
盧志森先生
梁榮輝先生

提名委員會

盧志森先生(主席)
洪木明先生
吳志揚博士

投資委員會

盧志森先生(主席)
梁榮輝先生
王國輝先生
孫清君先生*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倪潔芳女士
FCIS, FCS(PE)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
通州區
光機電一體化產業基地
嘉創路10號
樞密院H8樓
郵編：10111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長沙灣
荔枝角道777號
田氏企業中心
2樓207-9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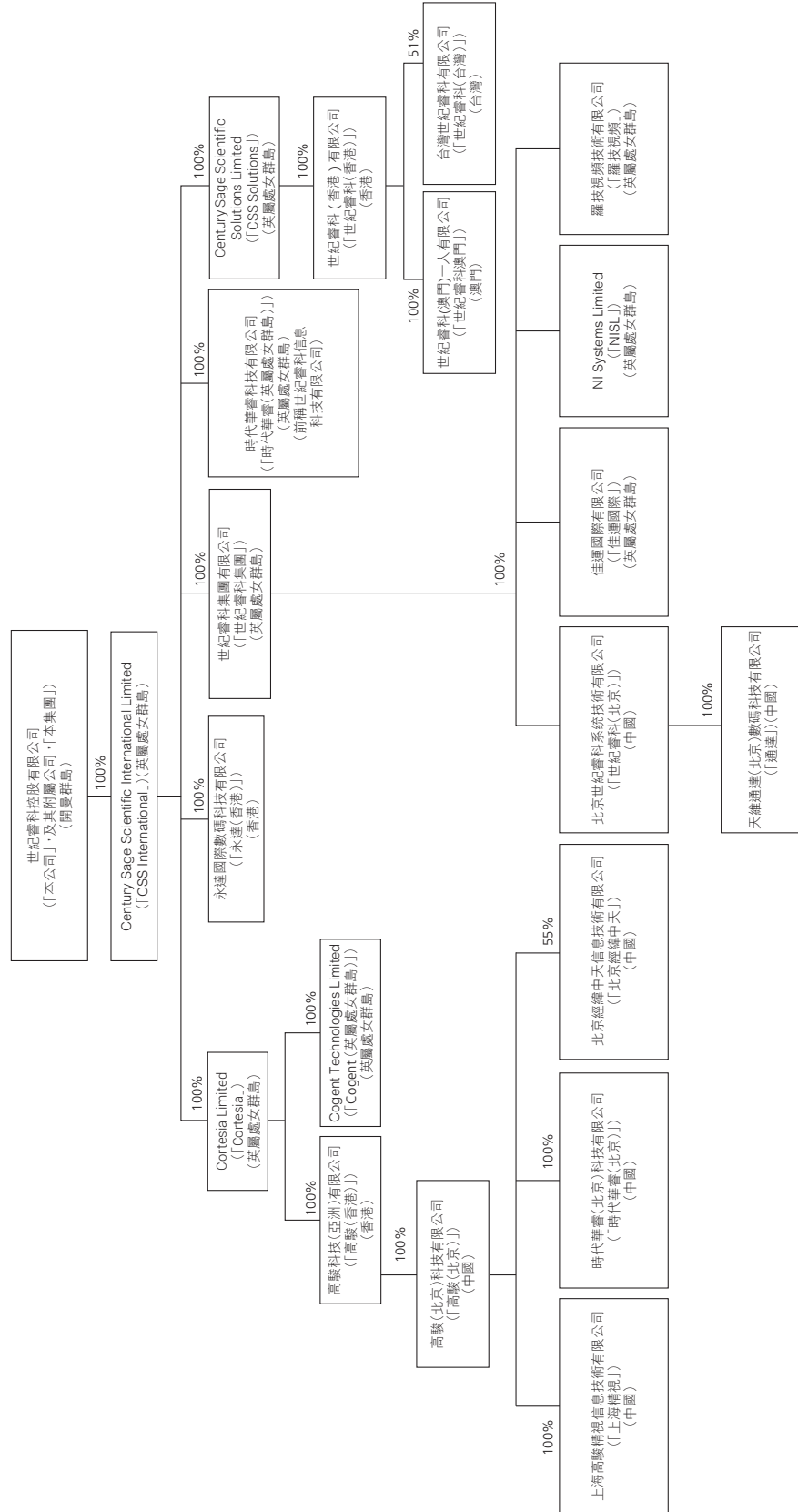
1450

公司網站及聯絡資料

www.css-group.net
電話：+86 10 5967 1700
傳真：+86 10 5967 1791

集團圖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註：此集團圖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的主要附屬公司。

主席報告

致股東

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期間」)之年度報告。

回顧

受整體市場環境下行趨勢的影響，本集團於本期間分別錄得收益及毛利潤約人民幣298.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61.1百萬元，相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期間」)分別減少約35.5%及51.9%。

二零一八年國內外情勢錯綜複雜。面對錯綜複雜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努力克服各種困難因素帶來的不利影響，著力保持集團運營的穩定及持續，推進集團業務的改革及創新。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集中努力提升高效營運及管理，實施高效成本控制以及審慎財務管理，以實現更為穩健的資本架構，並委任新的人才，力求本集團得以持續發展。

展望

根據近年GDP數據，中國經濟將會在未來數年面臨重大下行壓力。二零一九年，雖然我們面對經濟下行壓力加大的現實，但我們會繼續堅持穩定發展，立足實際，變革創新，全力推動集團向高質量發展。本集團將集中做好以下工作：

- 以資源整合為契機，完善集團產業結構；
- 以轉型創新為目標，提升集團發展質量；
- 以強化管理為導向，助力集團轉型升級；
- 以組織變革為核心，提升人才隊伍水平；
- 審視現行管理及成本結構，改善效益及盡可能降低費用；
- 構建廉潔自律、注重員工幸福感的企業文化。

此外，儘管我們面臨各種不確定性及變動因素，未來仍然充滿機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廣播電視總局、中央廣播電視總台聯合印發《超高清視頻產業發展行動計劃(2019-2022年)》(「行動計劃」)，明確表明中國政府將會大力推進超高清視頻產業發展和相關領域的應用。根據該行動計劃，至二零二二年，中國超高清視頻產業總體規模將超過人民幣四萬億元，4K產業生態體系基本完善，8K關鍵技術產品研發和產業化取得突破。本集團將與行業及市場需求並駕齊驅，積極把握業務轉型機會，應技術及市場條件的變化與時俱進，以求始終站在行業的最前列。

主席報告

儘管過去幾年在許多方面均面臨挑戰，但我們對未來仍然充滿信心。我們已蓄勢待發，積極把握各個機會。

致謝

我們在前進道路上所取得的每一份成績，所跨過的每一道難關都離不開每一位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的大力支持，也是集團全體員工眾志成城、齊心協力、共同奮鬥的結果。

本人借此機會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一直以來的信任及支持，同時亦感謝全體員工的敬業精神及所做出的重大貢獻。

主席

盧志森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八年，全球市場在複雜環境下面臨嚴峻下行壓力的考驗。中國經濟運行呈現出穩中有變但變中有憂的局面。

本集團主要經營業務所在的全媒體行業現時正進行技術變革。涉及包括但不限於4K技術、IP化、虛擬化技術、雲計算應用、人工智能等新型技術的項目仍然在調研及評估階段，極待推出市場。因此，於本年度，本集團集中努力提升高效營運及管理，實施高效成本控制以及審慎財務管理，以實現更為穩健的資本架構，並調整管理團隊及委任新的人才，力求本集團得以持續發展。

於本期間，本集團與萬達集團達成協議，據此，北京永達天恒體育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北京永達」）55%股權以代價人民幣42.9百萬元出售予萬達體育有限公司（「萬達體育」）（「出售事項」）。由於萬達集團為全球專注於（其中包括）體育賽事籌辦及運營的市場領導者之一，董事相信，透過匯聚本集團的技能及技術與萬達集團的資源，出售事項將為本集團與萬達集團帶來業務協同效應，從而加強本集團於行內作為中國全媒體解決方案龍頭供應商的市場地位，並增加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以供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用。有關出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的公告。

本集團其中一個品牌——高駿，踐行「成為您信賴的通信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宣傳標語，一直致力自主研發可為各類型直播項目提供高質及流暢的直播畫面與信號回傳服務的優質產品。於本期間，因應就5G技術急速發展而日益增加的市場需求，高駿設計及生產支援5G技術的新一代便携式傳輸產品以及新一系列備有全自動功能的手提箱尺寸便携式衛星傳輸終端，而有關產品已獲中國省級電視台應用。本集團穩步推行覆蓋多個垂直市場和海外市場的雙軌發展戰略。於本期間，本集團就於中國境外增加銷售渠道及推廣高駿產品與Integrated Microwave Technology Ltd（行業通稱Vislink）建立戰略合作關係。有關戰略合作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的公告。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62.8百萬元減少約35.5%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8.7百萬元。有關減少乃由於整體市場需求減弱，主要原因是全媒體行業仍在逐步進行技術變革，新技術包括4K技術、IP化技術、虛擬化技術及雲計算應用仍處於開發階段。應用解決方案板塊減少約34.5%，而自主研發產品銷售板塊則減少約41.9%。與相應期間相比，賽事及活動業務板塊之收益不再於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中綜合入賬，原因是本集團於本期間已分拆經營賽事及活動業務的業務範疇的部分權益，而有關經濟利益將以權益法入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收益分別於下表載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分部收益				
應用解決方案	246,674	82.6%	376,378	81.3%
系統運維服務	13,143	4.4%	19,527	4.2%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38,887	13.0%	66,875	14.5%
總計	298,704	100.0%	462,780	100.0%

應用解決方案

於相應期間及本期間，本集團應用解決方案業務板塊產生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1.3%及82.6%，從相應期間約人民幣376.4百萬元減少至本期間約人民幣246.7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乃由於全媒體行業仍在逐步進行技術變革，包括4K技術、IP化技術、虛擬化技術、雲計算應用在內的新技術仍處於開發階段，較多全媒體客戶仍在進行調研，大量項目等待推出，從而導致本期間推出的項目數有所下降。然而，本集團於本期間不斷提升傳統業務，創新及改造其現有業務，以及致力於開發新媒體及IP/IT業務。4K技術的推出按路線圖有序進展。因此，董事相信本集團將能夠把握新項目推出時的絕佳商機。

系統運維服務

於相應期間及本期間，系統運維服務業務板塊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2%及4.4%，即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19.5百萬元減少約32.7%至本期間約人民幣13.1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於本期間內市場對現場支援服務的需求轉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於相應期間及本期間，自主研發產品銷售業務板塊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4.5%及13.0%，即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66.9百萬元減少約41.9%至本期間約人民幣38.9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需求短暫下降，而全媒體行業仍在逐步進行技術變革，新技術包括4K技術、IP化技術、虛擬化技術及雲計算應用仍處於開發階段。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335.7百萬元減少約29.2%至本期間約人民幣237.6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整體業務量下降所致。下表載列分別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本集團各業務分部劃分之銷售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成本百分比
分部銷售成本				
應用解決方案	218,624	92.0%	303,862	90.5%
系統運維服務	5,387	2.3%	8,116	2.4%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13,568	5.7%	23,735	7.1%
總計	237,579	100%	335,713	100%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分別為約人民幣127.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61.1百萬元，減幅約51.9%。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分別為約27.5%及約20.5%。下表載列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本集團各業務分部劃分之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百分比
分部毛利及毛利率				
應用解決方案	28,050	11.4%	72,516	19.3%
系統運維服務	7,756	59.0%	11,411	58.4%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25,319	65.1%	43,140	64.5%
總計	61,125	20.5%	127,067	27.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用解決方案

應用解決方案業務板塊的毛利與應用解決方案業務板塊的收益下跌一致，亦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72.5百萬元下跌約61.3%至本期間約人民幣28.1百萬元。毛利率由相應期間約19.3%下跌至本期間約11.4%。應用解決方案業務板塊之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採用包括4K技術、IP化技術、虛擬化技術、雲計算應用在內的新技術的有關項目尚未推出。較多全媒體客戶仍在調研階段，新項目等待推出。於本期間，許多已確認項目均採用相對較為成熟的技術。因此，客戶對價格更為敏感，而本集團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價格，令毛利率降低。然而，董事很高興本集團參與眾多採用仍在研發中的新技術的首創性項目，例如中央電視台總控IP化系統項目、4K超高清轉播車項目等。該等項目令本集團得以獲得前沿技術，並在新技術項目推出時收取較高溢價。

系統運維服務

本集團系統運維服務的毛利從相應期間約人民幣11.4百萬元減少約32.0%至本期間約人民幣7.8百萬元。該分部毛利率亦從相應期間約58.4%輕微增加至本期間約59.0%，本集團相信該輕微增幅屬於日常營運的合理範圍以內。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本集團自主研發產品銷售業務板塊的毛利從相應期間約人民幣43.1百萬元減少約41.3%至本期間約人民幣25.3百萬元。該分部的毛利率從相應期間約64.5%輕微上升至本期間約65.1%。本集團相信該輕微增幅屬於日常營運的合理範圍以內。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出售北京永達55%股權。北京永達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成立，主要業務為賽事及活動業務。該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完成。因此，賽事及活動業務板塊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過往年度的財務資料已相應作出重列。本集團於北京永達的45%留存股權列作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並於交易後按權益法列賬。

其他收益 — 淨額

於相應期間及本期間，其他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8.6百萬元及人民幣54.0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i)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人民幣52.8百萬元；及(ii)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允值收益由相應期間人民幣0.3百萬元增加至本期間約人民幣1.1百萬元；而上述收益部分被(i)法律費用約人民幣5.6百萬元；及(ii)增值稅退稅及政府補貼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6.8百萬元減少至本期間人民幣4.7百萬元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行政開支

銷售開支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29.0百萬元減少約12.3%至本期間約人民幣25.5百萬元。有關減少與收益減少相符，而主要由於實施緊縮預算規劃及成本控制措施，以削減差旅開支及業務拓展成本。

行政開支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260.0百萬元減少約62.8%至本期間約人民幣96.7百萬元。於回顧期間一次性撤銷有關若干合約(其中包括為樂視體育供應設備以及提供安裝系統及其他服務)的應收賬款約人民幣170百萬元；於本期間，已就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減值作出一次性撥備約人民幣16.9百萬元。因此，扣除兩個期間的撥備的一次性影響後，經調整行政開支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90.0百萬元減少約11.3%至本期間約人民幣79.8百萬元。

財務費用

淨財務費用由相應期間約人民幣15.5百萬元增加約22.6%至本期間約人民幣18.9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的外匯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9百萬元，而相應期間則為外匯收益淨額約人民幣2.1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於相應期間及本期間，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4百萬元及約人民幣8.2百萬元，增幅486.8%。本集團於相應期間及本期間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166.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0.6百萬元。本期間所得稅開支主要來自本集團錄得利潤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即期所得稅，以及於相應期間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撥回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利潤

由於上述種種因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相應期間的虧損約人民幣148.7百萬元減少約76.2%至本期間的虧損約人民幣35.4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本期間經營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為約人民幣68.9百萬元，而本集團相應期間經營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為約人民幣95.9百萬元。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的減少主要由於業務規模縮減所致。

本集團本期間投資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為約人民幣20.9百萬元，而本集團相應期間投資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為約人民幣9.5百萬元。本期間的現金淨流入主要來自出售於附屬公司的55%股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本期間融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為約人民幣84.2百萬元，而本集團相應期間融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為約人民幣100.8百萬元。本期間，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還款超逾新的借款數額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511.8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75.0百萬元)及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460.5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44.0百萬元)。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4下降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1。

董事會管理流動資金的取向為盡可能確保本集團常備足夠流動資金以應付到期負債而不會產生不能接受的損失或損害本集團聲譽的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外匯風險，主要是美元(「美元」)、港元(「港元」)、英鎊(「英鎊」)及歐元。外匯風險產生自以非人民幣計值之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管理層已制定政策，要求集團公司管理其功能貨幣之外匯風險。集團公司需於業務營運中管控其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主要乃由於自其他國家購買設備而產生，而管理層將管控付款時間表以降低外匯風險。除若干銀行結餘及應付賬款以美元及港元計值外，外匯風險對本集團所構成之影響甚微，對正常業務亦無重大不利影響。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所面臨的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本集團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除浮息銀行結餘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管理層並不預期利率變動會對計息資產帶來重大影響，因為為並不預期銀行結餘的利率會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貸。本集團因浮息借貸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但部份被以浮動利率持有的現金所抵銷。本集團並無對沖其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000,000元及人民幣25,000,000元的銀行借貸分別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6,194,000元及人民幣22,695,000元的樓宇以及人民幣25,310,000元及人民幣25,750,000元的貿易應收賬款作抵押。

資產負債狀況

資產負債比率指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85.1%及72.1%。本集團借貸總額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65.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1.4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償還借款約人民幣84.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合併及收購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永達(香港)、北京永達與萬達體育(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永達(香港)向萬達體育出售北京永達5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2.9百萬元(可予調整)。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刊發的公告。

於本期間，除上文所披露的出售交易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或然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與一家電視廣播系統供應商(「申索人」)發生合約爭議。申索人向該附屬公司供應若干電視廣播系統，而附屬公司則就該等系統向湖南省的一名客戶(「該客戶」，為該等系統的最終使用者)提供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申索人向該附屬公司及該客戶就銷售該等系統的未支付應付款項提起人民幣6.77百萬元的合約申索。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法院裁定該附屬公司毋須承擔賠償責任。申索人其後向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並向該附屬公司及該客戶提出約人民幣9.99百萬元申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該等法律爭議的預期結果將不會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故此並無作出撥備。

根據高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的書面判決，該附屬公司及該客戶被裁定須共同承擔賠償及其他費用約人民幣7.60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申索人及該附屬公司訂立和解協議，將賠償降低至人民幣5.57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分期支付，其中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人民幣2.8百萬元。根據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待根據和解協議結付全數賠償後，本集團有權向該客戶索求相同金額的賠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因審慎考慮而就應收賠償確認或然資產。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的法律訴訟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產生重大或然負債的任何其他重大事項。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預定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舉行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內停止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份獎勵計劃和購股權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

為認可及獎勵若干合資格參加者對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所作出的貢獻，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所界定的購股權計劃或與購股權計劃類似的安排。

(a) 條款摘要

(i) 目的及參與人士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透過獎勵本公司股份（「股份」），肯定並嘉獎若干選定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所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以及吸引合適人才加入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董事會有權按照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向屬於下列任何參與者類別的任何人士獎勵股份：

- (aa)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成員公司持有其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合資格僱員」）（不論屬全職或兼職，包括本公司任何執行董事）；
- (bb)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c) 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供應商或服務供應商；
- (dd) 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ee) 向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 (ff) 我們的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由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gg) 就我們的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受投資實體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方面的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方面）或諮詢顧問；及
- (hh) 透過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形式對我們的發展及增長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的參與者；

且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獎勵可能授予由上述一名或多名參與者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

上述獎勵的任何類別參與人士的資格由董事會按其有關彼等對本集團發展與增長所作貢獻及／或未來貢獻的意見不時釐定。

(ii) 股份獎勵及獎勵股份組合

董事會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對合資格參與者（「選定參與者」）作出獎勵時須以書面形式通知 Teeroy Limited（「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收到有關通知後，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須於獎勵股份轉讓及歸屬予選定參與者前從股份組合中撥出適當數目的獎勵股份，股份組合包括下列各項：

- (aa) 可能由 (1) 任何人士（本集團除外）以饋贈方式轉讓予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的股份，或 (2) 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動用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由任何人士（本集團除外）以饋贈方式獲得的資金根據下文 (iv) 段載列的限制條件所購買的股份；
- (bb) 可能由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動用由董事會從我們的資源中所劃撥的資金（「集團出資」）根據下文 (iv) 段載列的限制條件而於聯交所購買的股份；
- (cc) 可能由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動用集團出資根據下文 (iv) 段載列的限制條件而按面值認購的股份；及
- (dd) 尚未歸屬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歸還予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的股份。

向任何關連人士授出獎勵須獲得相關時間的過半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本公司向關連人士授出獎勵時將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適用規定或遵守上市規則規定。

授出獎勵後，董事會應通知選定參與者，選定參與者可於規定期限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以書面形式通知拒絕接受該獎勵。除非選定參與者拒絕，否則獎勵視為由選定參與者不可撤銷地接受。

(iii) 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認購及購買股份

- (aa) 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可於聯交所或場外按現行市場價格購買股份。對於任何場外交易，不得與任何關連人士進行有關購買，且購買價不得高於下列兩者中較低者：(1) 進行有關購買日期的收市價；及 (2) 股份於聯交所買賣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
- (bb) 倘董事會認為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動用集團出資認購股份為適當，則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應於獲得董事會指示後，向本公司申請董事會指示的配發及發行適當數目的新股份。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向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該配發及發行僅於 (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授權董事向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惟須受限於下文 (iv) 段載列的限制條件及 (i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該等股份上市及買賣後作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v) 將予認購及購買股份的數目上限

於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內，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董事會應於該財政年度開始時（經考慮所有相關情況及事務，包括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業務及財務表現、業務計劃及現金流需求後）釐定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透過集團出資擬認購及／或購買的股份數目上限（「股份年度上限」）。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倘該購買及／或認購將導致超出股份年度上限，董事會不應指示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認購及／或購買任何股份。

(v) 獎勵股份的歸屬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相關獎勵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權應於下列最遲日期後十個營業日內歸屬相關選定參與者：

(aa) 董事會發給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的獎勵通知載明的日期（不應早於緊隨上市日期後六個月屆滿後的首個營業日）；及

(bb) 適用情況下相關獎勵通知中載列的選定參與者應符合的條件或表現目標（如有）已符合且董事會書面通知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的日期。

(vi) 剩餘年期

受該規則任何提前終止規限的前提下，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開始十年內維持有效。於本年報日期，股份獎勵計劃之剩餘年期約為五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 獎勵股份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合共295,672股股份歸屬於選定參與者的名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4,161,344股股份仍未歸屬。

於本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獎勵股份變動如下：

選定參與者	獎勵日期	歸屬日期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未行使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獎勵	於二零一八年 歸屬	於二零一八年 失效/註銷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執行董事							
王國輝	二零一六年 五月十八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五月十八日 歸屬100%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一日 歸屬100%	100,000	-	-	-	100,000
高級管理人員							
李連民	二零一六年 五月十八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五月十八日 歸屬100%	100,000	-	-	100,000	-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一日 歸屬100%	100,000	-	-	100,000	-
吳國聰	二零一六年 五月十八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五月十八日 歸屬100%	50,000	-	-	50,000	-
蘇潤華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一日 歸屬100%	100,000	-	-	-	100,000
其他							
僱員	二零一五年 三月二十六日	於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及 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一日 分別歸屬25%	1,182,687	-	295,672	295,671	591,344
僱員	二零一六年 五月十八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五月十八日 歸屬100%	4,095,000	-	-	925,000	3,170,000
僱員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一日 歸屬100%	100,000	-	-	-	100,000
			5,927,687	-	295,672	1,470,671	4,161,34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上述選定參與者為董事。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經本公司股東(「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後獲有條件採納。

(a) 條款摘要

(i) 目的及參與人士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能夠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獎勵或回報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以下類別的參與人士：

- (aa)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bb)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dd)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ee) 為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成員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 (ff)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所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gg)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類型）或諮詢人士；及
- (hh) 曾經或可能藉合資經營、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而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參與者；

及就購股權計劃而言，或會授予屬於上述任何類別的參與人士的一名或多名人士所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

上述可獲授予任何購股權的任何類別參與人士的資格由董事按有關彼等對本集團發展與增長所作貢獻的意見不時釐定。

(ii)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按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配發及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已發行股本」）的30%。因初步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在上市規則准許下可能不時採納的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而告失效的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總額，初步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之時（即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已發行股本的10%（其後倘獲更新，將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經更新限額當日之已發行股本的10%）。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股份數目上限為100,000,000股股份，佔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即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日期）合共已發行股份的10%。進一步授出任何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須於會上放棄投票。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7,372,000股，約佔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7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i) 各參與人士可獲最高配額

於任何 12 個月期間向各承授人已發行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本 1% (「個別上限」)。於截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日(包括該日)止任何 12 個月期間再授出超逾個別上限的購股權，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獨立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聯繫人士須放棄投票。

(iv) 根據購股權必須承購股份的期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該期間可由提出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後起計，惟無論如何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且可根據其條文提早終止。

(v) 購股權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除非董事另行決定並在向合資格參與人士提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時列明，否則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於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vi) 接納購股權應付賬款及須付款期限

承授人可於提出批授購股權建議日期起計 21 日內透過本公司收到支付合共 1 港元的象徵式代價並由合資格參與人士簽署接納批授購股權建議而接納購股權。

(vii)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每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i)建議批授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建議批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viii) 剩餘年期

受購股權計劃任何提前終止條文規限的前提下，購股權計劃將由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開始 10 年內維持有效。於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之剩餘年期約為五年。

(b) 二零一五年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董事會批准按行使價每股股份 1.84 港元認購合共 14,216,000 股相關股份之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計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分為兩批。購股權各自的行使日期如下：

(i) 第一批：自授出日期的三週年當日(即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開始：所授出購股權的 50%；及

(ii) 第二批：自授出日期的四週年當日(即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開始：所授出購股權的 50%。

該等購股權將於授予承授人購股權以認購相關股份而向彼等發出要約函當日起計五週年當日(即二零二零年四月九日)或購股權計劃提早終止的日期屆滿。

(c) 二零一六年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董事會批准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77港元認購合共13,542,000股相關股份之購股權（「二零一六年計劃」）。二零一六年計劃項下取代二零一五年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12,912,000份購股權（「A類購股權」）將按如下方式分兩批行使：

- (i) 第一批：自授出日期的二週年當日（即二零一八年四月七日）開始：所授出該等A類購股權的最高50%；及
- (ii) 第二批：自授出日期的三週年當日（即二零一九年四月七日）開始：所授出該等A類購股權的餘下部分。

A類購股權將於授予各承授人購股權以認購相關股份而向彼等發出要約函當日起計四週年當日（即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或購股權計劃提早終止的日期屆滿。

二零一六年計劃項下630,000份購股權（「B類購股權」）可按如下方式分兩批行使：

- (i) 第一批：自授出日期的三週年當日（即二零一九年四月七日）開始：所授出該等B類購股權的最高50%；及
- (ii) 第二批：自授出日期的四週年當日（即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開始：所授出B類購股權的餘下部分。

B類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的五週年當日（即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或購股權計劃提早終止的日期屆滿。

(d) 二零一七年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批准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435港元認購合共7,200,000股相關股份之購股權（「二零一七年計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分為兩批。購股權各自的行使日期如下：

- (i) 第一批：就各承授人與本集團簽訂的勞動協議日期起計三週年當日開始：不多於所授出購股權的50%；及
- (iii) 第二批：就各承授人與本集團簽訂的勞動協議日期起計四週年當日開始：餘下所授出的購股權。

該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的五週年當日（即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一日）或購股權計劃提早終止的日期屆滿。

(e) 二零一八年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批准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222港元認購合共57,670,000股相關股份之購股權（「二零一八年計劃」）。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兩週年當日（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可予行使。

該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的五週年當日（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購股權計劃提早終止的日期屆滿。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交易日）的收市價為0.225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f) 購股權變動

二零一五年計劃、二零一六年計劃、二零一七及二零一八年計劃下之購股權分別於本期間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計劃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執行董事								
孫清君*	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	1.84	1,018,000	-	-	-	-	1,018,000
高級管理層成員								
周珏	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	1.84	1,018,000	-	-	-	1,018,000	-
黃河	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	1.84	1,018,000	-	-	-	1,018,000	-
耿亮	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	1.84	1,018,000	-	-	-	1,018,000	-
總計			4,072,000	-	-	-	3,054,000	1,018,000

* 孫清君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計劃 —A類購股權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執行董事								
王國輝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	1,358,000	-	-	-	-	1,358,000
孫清君*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	1,018,000	-	-	-	-	1,018,000
高級管理層成員								
周珏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	1,018,000	-	-	-	1,018,000	-
黃河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	1,018,000	-	-	-	1,018,000	-
耿亮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	1,018,000	-	-	-	1,018,000	-
蘇潤華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	678,000	-	-	-	-	678,000
李連民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	682,000	-	-	-	682,000	-
其他 僱員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	4,768,000	-	-	-	1,008,000	3,760,000
總計			11,558,000	-	-	-	4,744,000	6,814,000

* 孫清君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六年計劃 — B類購股權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高級管理層成員 吳國聰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	200,000	-	-	-	200,000	-
其他 僱員	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	0.77	230,000	-	-	-	230,000	-
總計			430,000	-	-	-	430,000	-

二零一七年計劃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僱員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0.435	7,200,000	-	-	2,000,000	200,000	5,000,000
總計			7,200,000	-	-	2,000,000	200,000	5,000,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八年計劃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執行董事								
王國輝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	5,000,000	-	-	-	5,0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志揚博士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	1,000,000	-	-	-	1,000,000
洪木明先生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	1,000,000	-	-	-	1,000,000
麥國榮先生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	1,000,000	-	-	-	1,000,000
高級管理層成員								
蘇潤華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	2,000,000	-	-	-	2,000,000
其他 僱員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0.222	-	47,670,000	-	-	-	47,670,000
總計			-	57,670,000	-	-	-	57,670,000

有關本期間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值以及就購股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26(ii)。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面對未來中國宏觀經濟的下行壓力，本集團將更為謹慎地審視其發展策略，並將致力監控成本，以應對市場的不同挑戰。本集團將繼續結合業務發展與市場需求，及時提升技術和產品，務求緊貼行業技術進步的步伐。

因應4K超高清電視的大浪潮而進行的投資按時間表落實進行。本集團與中國中央電視台(中央電視台)就4K項目緊密合作，而中央電視台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開設首個4K頻道。中央電視台亦對外宣佈，其將於未來三年就投資4K技術方面投放約人民幣85億元。其他廣播公司及新媒體營運商亦正推出超高清項目。有關技術革新及，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持定能為我們於市場的投資帶來推動力。

董事很高興本集團參與眾多採用仍在研發中的新技術的首創性項目，例如中央電視台總控IP化系統項目、4K超高清轉播車項目等。該等項目令本集團得以在該等項目中佔據領先地位。

此外，本集團推崇「以人為本」原則，並將繼續高度重視人才的選拔、任命、培訓及發展。從中長期來看，本集團對其業務保持樂觀，並相信其業務將能為股東帶來滿意且可持續的回報。本集團亦對有助未來可持續增長的投資及合作機遇持開放態度。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59歲，為本集團的創辦人、行政總裁、主席兼執行董事。盧先生亦分別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彼成為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及業務營運。盧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二月完成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及香港理工大學聯合舉辦的商業管理文憑課程。彼於二零零六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的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二零一三年於武漢大學畢業並取得企業管理博士學位。盧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起於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攻讀全球金融GFD課程。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盧先生已七次獲中國廣播電視設備工業協會選為「科技創新優秀企業家」或榮獲「科技創新優秀個人獎」。盧先生於全媒體行業累積了豐富經驗。

二零零七年，盧先生投資於中國的全媒體行業，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創立世紀睿科(北京)。此後，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及業務營運。盧先生為世紀睿科(北京)、Cogent(英屬處女群島)、永達(香港)、NISL、北京永達、CSS International、世紀睿科集團、Cortesia、高駿(香港)、高駿(北京)、世紀睿科(香港)、世紀睿科(台灣)及CSS Solutions的董事。盧先生為Cerulean Coast Limited的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於本年報日期，Cerulean Coast Limited擁有全部已發行股份約65.42%的權益。有關彼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的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

盧先生於廣播及電視行業擁有逾31年經驗。在創立本集團之前，盧先生早於一九八七年在此行業開展其事業，最初獲安恒利(國際)有限公司(「安恒利」)聘用為銷售經理，安恒利為當時提供(其中包括)視頻及音頻系統集成服務的公司。盧先生於一九八九年調任至安恒利的台灣分公司，出任總經理。其後，盧先生成為安恒利的董事。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盧先生亦擔任安達斯集團有限公司(「安達斯」)的董事職務，安達斯為提供(其中包括)視頻系統集成服務的公司。憑藉彼の豐富行業相關工作經驗，盧先生於全媒體行業累積了深厚的行業知識及市場理解。

梁榮輝先生，50歲，為本集團的首席運營官兼執行董事。梁先生亦分別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彼成為董事。梁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加盟本集團，出任世紀睿科(北京)的運營副總裁，彼於二零一二年四月獲指派出任本集團的首席運營官。梁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梁先生為世紀睿科(北京)、NISL、羅技視頻、世紀睿科信息科技(英屬處女群島)、時代華睿(北京)、Cogent(英屬處女群島)、高駿(北京)、永達(香港)、CSS International、世紀睿科集團、世紀睿科(香港)、世紀睿科(澳門)、Cortesia、高駿(香港)及CSS Solutions的董事。梁先生為Future Miracle Limited的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於本年報日期，Future Miracle Limited擁有全部已發行股份約5.88%的權益。有關彼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的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

梁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取得美國福坦莫大學的企業管理碩士學位。梁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起為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專業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梁先生於全媒體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在加盟本集團之前，梁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五月在安恒利開展其事業，負責銷售、業務協調及營銷工作。於一九九九年四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梁先生擔任安達斯信息有限公司(「NDS」)的銷售經理，NDS為提供(其中包括)視頻系統集成服務的公司。梁先生與盧先生在安恒利相識，彼此為同事。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梁先生受聘為安達斯的營銷總監，其後晉升為副總裁。

王國輝先生，47歲，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王先生目前亦擔任本集團產品及應用發展中心諮詢總監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時代華睿(北京)、高駿(北京)及Cogent(英屬處女群島)的總裁。彼主要負責促進開發任何高新產品媒體解決方案，以及時代華睿(北京)及高駿(北京)的之業務運作及管理。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盟本集團，擔任傳送及寬頻部門工程經理，當時負責管理傳送及寬頻工作。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晉升為時代華睿(北京)工程副總裁，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進一步晉升為高駿(北京)及Cogent(英屬處女群島)的總裁。王先生亦為時代華睿(北京)、高駿(北京)及北京經緯中天的董事。

王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取得澳洲墨爾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先生於全媒體行業擁有逾23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期間擔任安恒利之助理工程師，負責提供技術服務或相關技術支援活動。於一九九八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期間，王先生擔任安達斯之工程經理，負責廣播傳輸技術管理及工程。

孫清君先生，54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投資委員會成員。孫先生亦為現任北京永達的董事、行政總裁兼總經理。孫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此後負責本集團在中國的全媒體廣播應用解決方案及服務。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孫先生擔任執行董事。

孫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北京航空學院(現稱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九年六月取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的電子工程碩士學位。孫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獲中國科學院認可為電子通訊的高級工程師。

孫先生於全媒體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於加盟本集團之前，孫先生於一九八九年三月至一九九三年一月任職於中國航天工業部第五研究院，中國航天工業部第五研究院從事航天產品開發業務。於一九九三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五月，孫先生受聘為中國科學院北京科海高技術(集團)公司的技術總監及副總經理，該公司從事(其中包括)信息技術開發業務。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期間，孫先生首先任職於安恒利，其後擔任BNDS的總經理(由安恒利提名)。孫先生當時負責BNDS的日常營運、銷售及市場營運。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志揚博士，61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博士亦分別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吳博士自一九八六年起為香港執業律師，並於一九八六年獲認許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出庭代訟人及律師。吳博士於一九八六年五月獲Manchester Polytechnic(現稱為Manchester Metropolitan University)頒授法律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中國法與比較法碩士學位，於二零一三年六月獲Robert Webber Institute for Worship Studies頒授崇拜研究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吳博士為香港律師行鄧陳律師行的顧問。此外，自二零一三年九月起，吳博士擔任香港大學的兼職講師，負責在法學專業證書課程中講授商業法律及實務。

吳博士分別自一九九五年十月及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擔任永發置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87)及中國互聯網投資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1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所有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

洪木明先生，54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先生亦分別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洪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的企業管治碩士學位。洪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一月獲認許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於一九九九年一月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分別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成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於二零一三年一月成為香港稅務學會註冊稅務師。

洪先生於香港金融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一九九零年八月開始全職工作。此後，其於一九九零年八月至一九九四年十一月期間加入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員及高級會計師，在該期間主要參與核數及會計工作。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七月期間，洪先生擔任安莉芳集團有限公司的會計經理，參與會計、財務、財資、內部控制及運輸職能，並協助戰略性業務及業務的財務規劃，安莉芳集團有限公司從事女性內衣設計、製造、營銷、經銷及零售業務。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九月，彼加入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經理，負責整體財務及會計事宜。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一月，彼獲亞洲服裝製造商開明集團有限公司聘用為財務總監，負責公司的整體財務、會計、稅務、公司秘書及法律事宜。於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二月，洪先生擔任廣東名冠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亦負責整體財務、會計、稅務、公司秘書及法律事宜，廣東名冠集團有限公司從事酒店、房地產建設、港口物流及工業製造業業務。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以來，洪先生擔任廣東名冠集團有限公司旗下附屬公司華冠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負責財務事宜。

洪先生現於一些聯交所上市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11)、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71)、華夏動漫形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566)及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708)。

麥國榮先生，64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先生分別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為安大略省特許專業會計師公會及安大略省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會計、審核、稅務、融資及投資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彼現為中國滙美舍旗下所經營家居裝飾香薰之製造商、分銷商及零售商LaVallee Inc.之高級顧問。在擔任其現時職位前，彼曾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在加拿大多倫多擔任Korean (Toronto) Credit Union及Korean Catholic Church Credit Union之核數師，負責制定及執行該兩間財務機構之審核程序。於二零零四年，麥先生獲委任為Peel Condominium Corporation No. 492之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為一間管理加拿大安大略省一幢商業綜合大樓之物業及資產之管理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蘇潤華先生，48歲，現任高駿(北京)的行政總裁。蘇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加盟本集團，擔任世紀睿科(北京)的營銷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在中國的營銷發展。蘇先生亦為佳運國際及通達的董事。

蘇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

蘇先生於全媒體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在加盟本集團之前，蘇先生於安達斯開展其事業。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二月期間，蘇先生獲深圳市同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聘用為技術總監，負責研發IPTV系統，以及規劃海外IPTV服務之部署，深圳市同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專門研發、製造及營銷(其中包括)電子傳輸產品的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蘇先生擔任漢雅星空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該媒體公司在中國從事海外IPTV營運及其他互聯網增值業務。

公司秘書

倪潔芳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企業服務部董事。卓佳是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為客戶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彼於公司秘書範疇擁有逾29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倪女士為特許秘書，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ICSA」)的會員。倪女士亦持有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發出的執業者認可證明。(註：本公司聘用卓佳(外聘服務機構)及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起委任倪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

於本期間及截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
梁榮輝先生
王國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志揚博士
洪木明先生
麥國榮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於本董事會報告日期後，孫清君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主要業務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訂立協議出售北京永達55%股權。北京永達從事賽事及活動業務。除此項發展外，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業績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事務狀況載於隨附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5。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法例均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之優先購股權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66至67頁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內。

可分配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派予權益持有人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匯兌波動儲備及累計虧損，約人民幣251.6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4.1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期間，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49.4%(二零一七年：25.8%)，及來自其中最大客戶之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4.0%(二零一七年：11.7%)。

於本期間，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供應約佔本集團總經營成本的26.3%(二零一七年：26.4%)，及來自其中最大供應商之供應約佔本集團總經營成本的6.6%(二零一七年：8.5%)。

於本期間，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本年報中「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及本董事會報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各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之權利，或彼等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僱員人數為261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7人）。

應付本集團僱員的薪金乃按照其職責、資格、經驗及其職務以及行業慣例而釐定。

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之薪金而言，按組別已付或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金載列如下：

	人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1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1
	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i)自本集團收取任何因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獲發薪金作為獎勵；(ii)收取任何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職務而獲得之補償；或(iii)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金。

為肯定及獎勵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成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為獎勵或激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僱員、董事及其他選定參與者，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書亦載有與彼等委任相關之具體條款及條件。所有向執行董事支付之薪酬均根據各自服務合約作出以及所有向非執行董事支付之薪酬均根據各自委任書作出。委任董事條款之詳情於本董事會報告「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一節披露。

根據細則第109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之董事須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此外，根據細則第105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為準）將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所有新委任之董事均將獲提供必要之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之責任有適當程度之瞭解。

根據細則第105條，吳志揚博士及王國輝先生將輪值退任並且符合條件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109條，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獲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之孫清君先生須留任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自各自獲委任日期起初步任期為三年，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自各自訂立合約的日期起初步任期為兩年，並可自動續約延長任期一年。所有董事均需根據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概無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簽署於一年內不可由本公司終止而無須支付補償金(法定補償金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薪酬須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則由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有關董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a)。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年內，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已收到各董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不競爭承諾之年度確認書。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本公司透過其資產將對現任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因彼等或彼等中任何人士因履行其各自職務之職責或假定職責所作出、發生的任何行為或不作為而應或可能引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向彼等作出彌償，並確保其免受損害，惟因彼等本身欺詐或不誠實而引致或承受者(如有)除外。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職員安排適當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計劃，以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需要承擔任何因本集團業務而產生之潛在責任而向彼等提供保障。

財務申報及核數

董事確認彼等按照適用法定要求及會計準則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之責任。本集團已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申報責任所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之詳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大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其他交易、安排或合約(本公司控股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訂約方)。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

概無就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董事之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並未就其管理及行政或續存訂立對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部分業務屬重要之合約。

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27.5百萬元(可予調整)收購北京經緯中天55%股權(「收購事項」)。在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完成後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北京經緯中天由本公司間接持有約55%權益，以及分別由王治龍先生及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王治龍先生擁有26.8%權益)直接持有約35%權益及約10%權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王治龍先生亦為北京經緯中天的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王治龍先生為本公司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王治龍先生、李文彬先生及北京經緯中天訂立補充協議，並據此刪除股權轉讓協議內有關代價調整的條文(「修訂」)。有關補充協議及修訂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的公告。修訂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協定，可盡量降低日後調整代價的行政開支(如適用)。董事認為補充協議的條款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收購事項(包括修訂)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按照一般業務過程進行之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概無該等關連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之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不競爭承諾

各控股股東(即Cerulean Coast Limited及盧志森先生(「盧先生」))已根據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披露之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概無直接或間接從事對本集團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有關該等承諾之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149頁至第151頁。

控股股東已確認，彼等現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權益。彼等亦確認遵守不競爭承諾之條款，以及於回顧年度內，並無有關不競爭承諾合規及強制執行事宜需提請董事會研討。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強制執行不競爭承諾之相關事宜，認為各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承諾之條款。

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獎勵及購股權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如下：

董事名稱	集團成員／ 相關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持股概約 百分比
盧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667,500,000 股股份(L) (附註2)	65.42%
盧先生	Cerulean Coas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股股份	100%
梁榮輝先生 (「梁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60,000,000 股股份(L) (附註3)	5.88%
梁先生	Future Miracl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股股份	100%
王國輝先生 (「王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708,000股 股份(L) (附註5)	0.66%
吳志楊博士 (「吳博士」)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股 股份(L) (附註6)	0.10%
洪木明先生 (「洪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股 股份(L) (附註6)	0.10%
麥國榮先生 (「麥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股 股份(L) (附註6)	0.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任何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其權益已於上文披露）及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持股概約百分比
Cerulean Coas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67,500,000 股股份(L) (附註2)	65.42%
Future Miracl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 股股份(L) (附註3)	5.88%
王暉女士	配偶權益	60,000,000 股股份(L) (附註4)	5.88%

附註：

1. 字母「L」代表有關人士或法團於股份之好倉。
2. 該等股份由盧先生全資擁有之Cerulean Coast Limited持有。
3. 該等股份由梁先生全資擁有之Future Miracle Limited持有。
4. 王暉女士為梁先生之配偶，彼被視為或當作於梁先生全資擁有之Future Miracle Limited持有之6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該等股份包括(i)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黃先生可認購1,358,000股股份及5,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ii)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王先生之合共200,000股獎勵股份；及(iii)王先生直接及實益持有之150,000股股份。有關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日期及獎勵股份之歸屬日期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股份獎勵計劃和購股權計劃」一節。
6. 該等股份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分別授予吳博士、洪先生及麥先生認購1,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有關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日期及獎勵股份之歸屬日期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股份獎勵計劃和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期間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指定之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木明先生(委員會主席)、麥國榮先生及吳志揚博士。該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本集團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業務回顧

業務表現及未來展望

就本公司的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而言，請分別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下「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各段。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有關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環境政策

本集團深知其於業務經營活動中負有保護環境之責任。本集團持續辨識及管理其經營活動對環境造成之影響，務求將該等影響減至最低。本集團藉著促進善用資源及採納綠色科技，旨在使旗下辦公室積極實踐節約能源。例如，本集團不斷提升照明及空調系統等設備，藉此提高整體經營效率。為發掘提升能源效益的方法，本集團不時量度及記錄耗能情況。本集團環境政策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就本公司所知，其於本期間已於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

與僱員的關係

員工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重視與員工溝通，並為其提供培訓及職業發展機會。本集團亦表彰出色表現，並為員工提供各種活動，幫助他們平衡工作與生活。本集團年內一直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

與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卓越體驗及有意義的價值。為確保持續改善服務質素，本集團主動尋求客戶反饋。從年內不斷增長的客戶基礎可見，本集團的卓越服務已獲廣泛認可。

與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已與其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我們亦一直維護及加強我們與供應商的合作。

董事會報告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及其他捐贈(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0,000元)。

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刊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起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1) 王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不再擔任北京永達的董事。
- (2) 梁榮輝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起成為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專業會員。

本期間後事項

孫清君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期間後並無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盧志森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在為本公司提供一個保障股東權益、提高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的架構方面屬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於下文詳述的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A.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寬鬆於標準守則(經若干修改)之操守守則(「證券交易守則」)。

證券交易守則適用於所有收到該守則並知悉須受其條文規限的全體董事及全體僱員。

已向全體董事及全體相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B. 董事會

董事會監控本公司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以及就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董事會定期檢討董事於履行其於本公司的職責時所需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花費足夠的時間履行其職責。

(1)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分別為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梁榮輝先生(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王國輝先生(投資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志揚博士(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洪木明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麥國榮先生(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於報告期後，孫清君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

(2)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須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分工應清晰界定及以書面說明。

目前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位均由盧志森先生擔任。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成立以來，盧先生一直為本集團的核心領導人物，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決定本集團的整體方向。彼亦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營運，直接監督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定期會面以考慮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主要事宜。因此，董事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責平衡，並相信此架構將有助本集團迅速有效地作出決策及付諸實行。

(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而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獨立指引規定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4) 董事委任及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委任，並可予重選，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2條則規定所有獲委任以填補空缺的董事須於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推選，每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初步為兩年，於當時委任期屆滿後翌日起將自動更新延長一年任期，並須根據細則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5)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所負責任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及監督本集團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並共同負責管理及監管其事務以帶領本公司邁向成功。董事就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知識，讓其可迅速及有效運作。

全體董事可全面及即時取得有關本公司的所有資料及服務以及得到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建議。董事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其他職務的詳情，而董事會定期檢討各董事於履行其於本公司的職責時所需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保留其就政策事務、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等所有主要事項以及本公司其他主要營運事項的決策。管理層獲授有關履行董事會決策、領導及統籌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責任。

(6)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密切留意監管規定的發展及變動，以有效履行彼等的責任以及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已於其獲委任之初接受正式、全面及因應個別董事而設計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適當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以及充份認識到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項下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適時安排董事出席內部簡介會。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有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所接受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摘要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附註)
盧志森先生	A及B
梁榮輝先生	A及B
王國輝先生	A及B
吳志揚博士	A及B
洪木明先生	A及B
麥國榮先生	B

附註：

培訓類型

A: 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研討會、會議及討論會

B: 閱讀相關新聞通知、報刊、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C.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四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各自監察本公司事務的具體範疇。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明文規定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並可應要求提供予股東。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過半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所有現任執行董事均為投資委員會成員。各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財務資料以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計劃、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亦於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缺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

(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的整體薪酬政策以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審閱按表現釐定之薪酬及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三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政策、架構及薪酬，並考慮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的購股權。

(3)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就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裨益良多，且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達致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採納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政策實施情況。本公司旨在建立及維持董事會董事在技能、經驗、知識、專業、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方面具備多元化。現時董事會依據多元化層面的組合披露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章節所述董事履歷資料內。

為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採納的可計量目標包括(a)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b)至少一名董事會成員應獲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達成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提出建議以及批准採納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已考慮維持董事會適當的多元性，且不建議對為落實董事會多元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作出任何改動。

(4) 投資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未進行且有關代價不超過30百萬港元(或人民幣等值金額)的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章)(「交易」)；及考慮及批准董事會不時提起的其他相關事宜(由董事會特別保留考慮的事宜(如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股份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除外)。投資委員會考慮的任何交易應經主席盧志森先生及任何另一名執行董事批准。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投資委員會並無舉行會議。

(5)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職能。

董事會職權範圍包括(其中包括)(i)制定及審閱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ii)審閱及監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審閱及監控本集團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iv)制定、審閱及監督僱員及董事適用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v)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D. 董事會議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盧志森先生	5/5	–	3/3	2/2	1/1
梁榮輝先生	5/5	–	3/3	–	1/1
王國輝先生	5/5	–	–	–	1/1
吳志揚博士	5/5	2/2	3/3	2/2	1/1
洪水明先生	5/5	2/2	3/3	2/2	1/1
麥國榮先生	5/5	2/2	3/3	–	1/1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舉行。除了常規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於年內，在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

E.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其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檢討其有效性之責任。相關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無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設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重點包括：

- 行為準則 — 本公司行為準則明確向每位員工傳達其價值觀、可接受決策標準及其基本行為規則。
- 識別及管理重大風險及重大內部控制缺陷的流程 — 若管理層在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過程中發現重大風險或內部控制缺陷，將盡快呈報董事會進行進一步評估及管理。將舉行董事會會議檢討及評估重大風險或內部控制缺陷，並將採取適當措施控制風險或改進內部控制缺陷。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或管理層並未發現任何重大風險或重大內部控制弱點或缺陷。
- 內部審計職能 — 在董事會辦公室、財務部、人力資源部與行政辦公室的配合下，本集團已執行內部審計職能，進行定期財務及營運檢討，並向管理層建議需要採取的行動。本公司上述部門開展的工作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妥善實施並按計劃發揮作用。內部審計及檢討的結果呈報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
- 遵守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 — 本集團將繼續監督其對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並將就上市規則、中國法律法規等（倘適用）為董事及管理層安排由其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人士提供的培訓。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控。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及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在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的支持下，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年度檢討，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確保資源、員工資質與經驗、培訓課程以及會計、內部審計、培訓報告預算等的充足性。董事會認為該等系統及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的合規流程為有效及充分。

本集團已採納《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指引》，其中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機密資料、監控信息披露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引。該政策是為了確保在根據上市規則作出一致及時披露之前，潛在內幕消息會獲保存且有關資料會被保密。該政策規定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包括：

- 管理及處理內幕消息的指定負責人及負責部門；
- 上市規則下的具體披露規定；及
- 規定的披露程序。

F. 董事就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須就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承擔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有涉及可能對本公司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負有的申報責任的聲明，乃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G.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為人民幣2,200,000元。

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向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付／應付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審核	2,200,000
非核數服務	—
總計	2,200,000

H. 控股股東不競爭承諾

各控股股東(即Cerulean Coast Limited及盧先生)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發出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承諾其將不時向本公司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情況以及不競爭承諾強制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閱所需全部資料。

各控股股東已就全面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作出年度聲明，且於年內，概無有關遵守及強制執行不競爭承諾之事宜需要提請董事會考慮。

董事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及確認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全部條款。

I.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聘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外聘服務機構)的倪潔芳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運營官梁榮輝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倪潔芳女士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進行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J.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各重大個別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進行投票表決，且投票表決之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細則第64條，股東特別大會須在一名或多名於遞交申請當日持有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下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提出，述明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內訂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東須以書面形式提交該建議(「建議」)，連同其詳細聯絡資料，呈交至本公司以下地址。本公司將與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有關要求，並於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確定有關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要求董事會把該建議納入股東大會議程。

(3)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如股東擬提名人選(「候選人」)於股東大會參選董事，彼須在有關股東大會前至少七個整日按以下地址向本公司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i)有意提名該候選人競選董事之書面通知；及(ii)有關候選人有意競選董事的書面通知，而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限須不早於寄發就有關選舉所召開的股東大會的通知後翌日開始，且至少須為七個整日。

(4) 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透過以下方式發送查詢或請求：

地址：	香港九龍長沙灣荔枝角道777號田氏企業中心2樓207-9室
收信人：	董事會
電話號碼：	(86 10) 5967 1700
傳真號碼：	(86 10) 5967 1791
郵箱：	investor@css-group.net

股東如對名下股權、股份轉讓、登記及派付股息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其詳情如下：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郵箱：	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
電話號碼：	(852) 2980 1333
傳真號碼：	(852) 2810 8185

歡迎股東透過本公司網站www.css-group.net的網上查詢表格作出查詢。股東提出查詢時，請提供詳細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可在適當時候迅速回應。一般而言，本公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K.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其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其股東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彼等之代表，如適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會見股東及回答彼等之查詢。

L. 本公司憲章文件

於年內，本公司憲章文件並無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欣然呈列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報告」)，本期間涵蓋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本集團透過持續改善企業管治架構，有效推動社會、環境及管治工作。本集團積極承擔環境及社會責任，並以此作為本集團發展策略、運營及管理的重要基石。此外，我們秉持可持續發展的理念，並力求本集團與社會、環境和經濟整體達到和諧、長遠和可持續的發展。

本ESG報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指引」)編製。本ESG報告的主要目的在於匯報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的營運在環境及社會責任方面的表現並提供有關資料。

管理層呈報

本公司盡職履行其企業管治、環境及社會責任，提倡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透過專注業務經營的誠信、推廣環保、關懷員工及貢獻社會，致力打造「環境友好」的企業、樹立具責任感的品牌形象及提升本集團的責任競爭力。

本集團旨在營造一個和諧共榮的社區環境，並致力於與相關社會組織及個人建立互惠互利關係，包括投資者、員工、客戶、供應商、社區、公共機構及主管機構。作為全面造福社會的一部份，本集團一直竭力提高企業福利。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核心理念，努力為員工營造良好的工作環境，以保障員工健康、安全。本集團一直非常重視員工的個人職業發展；為此，我們制定和實施員工培訓制度，成立內部培訓部門睿科商學院以及制定相關培訓機制和流程。我們鼓勵員工提升專業及技術水準，以適應社會環境變化及滿足企業發展需要。

我們將繼續關注環境保護，關愛社會，致力實現經濟、社會及環境的和諧永續發展。

環境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明白環境保護至關重要，積極倡導環保理念，並爭取在作出重大營運決策時將其納入考量範圍。在業務發展過程中，本集團竭力降低可能對環境造成的任何影響。在本集團通過環保理念宣貫、環保生活方式培養及環保工作環境營造等，以多層次及多渠道方式宣揚綠色發展理念，鼓勵員工參與實踐環保。

除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中國實行的環境法律及法規外，本集團亦遵守地方預防及控制空氣污染的條例，例如《北京市大氣污染防治條例》。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準則、規則及條例的事件。

排放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主要涉及提供全媒體解決方案、活動轉播製作服務以及自主研發產品銷售，在業務過程中並不涉及任何大型生產工序。因此，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及其辦公室並無於業務活動中產生大量有害及無害垃圾。於二零一八年，我們碳排放的主要來源為耗電。於二零一八年，我們於業務營運中產生與電力有關的二氧化碳當量約為300,699公斤，而密度約為每名僱員1,152公斤。

本集團嚴格遵守當地的環保法律法規，於二零一八年已採取多項環境管理措施，包括：

- 減少員工穿梭巴士數目並改用低能耗的穿梭巴士；
- 考慮到對環境的影響後，減少員工非必要商務出差（例如選擇使用視像會議）；
- 鼓勵員工使用公共交通工具、自行車及其他低碳交通工具，以減少廢氣排放及石油耗用量。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準則、規則及條例的事件，亦無發生涉及環境污染的任何重大事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能源使用效率

本集團認為「能源」是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之一。提高能源使用率既能提高本集團業務的環保表現，亦能在長期降低運營成本及提高營運效率。

本集團定期向員工進行環保宣傳，並旨在將低碳工作環境融入到企業文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耗電量約為301,604千瓦時，相當於強度約為每名僱員1,155千瓦時。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已實施下列節能管理措施，以節省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能源消耗：

- 在辦公室安裝LED燈並張貼節能標示，以減少能源消耗；
- 鼓勵及確保每位員工均具備環保意識及養成在不使用時關閉電器及電燈的習慣；
- 在營業地點及辦公場所控制空調的使用，監控其溫度設置，並關閉無人使用房間的空調以節約能源；
- 將相關辦公設備及電器調至節能模式，例如設置打印機及電腦在一段時間不活動後自動進入睡眠狀態；
- 雙面打印及循環使用紙張；碎紙再利用或用作便簽；
- 鼓勵員工創造無紙工作環境，及在公司內部通訊中（例如員工時間表及工資單）實施無紙流程；
- 鼓勵進行電話會議及網絡會議，以避免非必要的商務差旅。

除在營運過程中節約能源，我們也一直尋求可能的節能機會，尤其是為本集團選購環保設備及設施方面。在採購辦公室設備時，我們總是選擇具有較高能源效益的型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提高水使用效率，並鼓勵員工履行節約用水義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用水量約為1,638噸，相當於強度約為每名僱員6.28噸。本集團推行節水的措施包括：

- 在辦公室使用節水設備；
- 監控水流並定期進行巡檢以確定是否出現滲漏情況；
- 張貼節水標示；
- 培養僱員的節水概念。

本集團認為，環保及保護自然資源是我們作為可持續發展及負責任企業的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們已制定政策以降低經營業務對環境的影響、優化自然資源的使用以及實施環保舉措。

我們日後將會繼續致力保護環境，並努力建設更綠化、更健康的環境，以履行我們作為共同生活社區一分子的責任。

社會

本集團旨在營造一個和諧共榮的社區環境，重點關注僱傭及勞工條例以及運營慣例等方面，並致力於與相關社會組織及個體建立互惠互利關係，包括投資者、員工、客戶、供應商、公共機構及監管機構。本集團一直竭力最大限度地提高企業效益，為社會貢獻部分綜合效益。

僱傭及勞工條例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核心理念，努力為員工營造良好的工作環境，以保障員工健康、安全。在企業發展過程中，我們鼓勵員工在企業發展中應用創新思維、發揮潛能及提升自我，以促進員工與本集團共同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傭

本集團員工團隊來自不同性別及年齡層，提供多元化的觀點及各種不同程度的技能，對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本集團制定一系列規則及條例(例如行為守則)，以為薪酬、解僱、招聘及晉升、工時、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其他待遇以及員工福利方面提供規範。除為員工提供合理及具競爭性的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謀求創造一個公平、無歧視的環境，讓男性員工與女性員工擁有一樣平等的就業及晉升機會。

本集團嚴格遵守其所有內部規則及條例，以及其運營所在地適用的勞工法及相關指引。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準則、規則及條例的事件。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僱員人數為261人，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按僱用性質劃分(全職/實習及兼職)

全職	256
實習及兼職	5

按性別劃分

女性	69
男性	192

按年齡劃分

30歲及以下	123
31歲至50歲	127
51歲及以上	11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及衛生之環境，並以此自豪。本集團的內部規則及行為守則內列明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指引，亦會透過適當的培訓向新員工灌輸有關規則。

本集團根據中國關於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法律法規及行業準則，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對其附屬公司工作場所的健康及安全狀況提供統一的指引及監管。此外，本集團制定各種日常營運操作手冊，明確職業健康及安全規則，以提升全體員工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意識。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準則、規則及條例的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已採納下列措施以處理健康及安全相關事宜：

- 密切關注員工的心理健康狀況，每年為員工提供常規醫療檢查。新員工在入職前必須到合資格醫院進行詳細身體檢查，檢查合格後方可入職；
- 定期為新員工籌辦有關職業健康及安全的培訓；
- 向員工作出查詢以確保工作場所安全，及對特定工作任務要求工作人員具備相關資格；
- 備置急救箱及每月檢查藥物的種類及有效期，以確保本公司擁有充足可應付員工急救需要的藥物供應；
- 在正常辦公時間及假期進行保安巡邏檢查。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意識到，具備熟練技能及經專業培訓的員工對其業務增長及未來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鼓勵員工尋求進修或培訓，實現個人成長及專業發展。本集團亦引入一套培訓制度及流程，包括：

- **入職培訓** — 為新入職員工提供基本培訓，以讓彼等盡快了解本公司及其企業文化、營運標準、工作流程及工作規格，迅速融入公司團隊。
- **定期員工培訓** — 提供本集團行為準則及工作道德方面的定期培訓，組織教育項目及戶外活動以弘揚道德行為及提高道德意識。
- **專業培訓** — 通過內部及外部多種渠道向員工提供專業培訓，旨在提升員工的個人專業能力及生產力，例如由本公司部分供應商(包括頂級跨國科技公司)提供產品及技術技能培訓。
- **展前培訓** — 在某些展出之前，組織相關員工進行全日培訓，以令銷售經理及技術人員更加熟悉本集團產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提升員工的整體成績及專業技術表現，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成立內部培訓部門睿科商學院，並不斷為睿科商學院的員工舉辦例行課程。於二零一八年，睿科商學院與辦了以下課程和培訓，包括但不限於：

課程名稱	課程概要
財務報告分析	在南開大學舉辦遊學團，並參加由MBA教授講授有關審閱及分析財務報告的MBA課程
企業經營的風險管理	實體日常營運的風險管理內部培訓課程
中國與世界體育產業的異同	由受邀講者講授有關體育產業的演講
企業經營管理	由MBA教授講授關於實體日常營運中的若干企業管治議題的MBA課程
戶外實習	在香港參與培訓課程及舉辦遊學團

本集團聘請外部講師向員工提供多樣化的專業培訓課程，旨在協助彼等提升專業技能及工作效率。本集團將繼續通過系統化的培訓管理工作，提升管理人員表現，並向員工提供更多發展機會，從而鼓舞每位員工與本公司共同成長。

文娛活動

為營造輕鬆愉快的工作環境，本集團舉辦豐富多彩的文娛活動。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舉辦週年聯歡會、團隊建設活動、燒烤聚會及遊學團等。本集團相信，透過鼓勵員工積極參與文娛活動及生活作息平衡，有助他們保持身心愉快的同時亦能提高工作效率。

勞工標準

為支持人力資源相關的工作，本集團已制定全面的人力資源政策，訂明薪酬、招聘、解僱、晉升、假期、培訓及福利方面的條例。

為保障員工利益，本集團遵守《中國勞動法》及其營運所在相關司法管轄區的適用僱傭法律。本集團亦嚴格遵守關於平等就業機會以及防止童工及強迫勞動方面的法律，例如《禁止使用童工規定》。此外，本集團定期監察與僱傭相關的信息及資料，以避免違反童工及強迫勞動的規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營運慣例

企業聲譽及產品責任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本公司秉承「誠信至上」的企業理念，為客戶提供專業及高質服務，這要求本集團全方位了解其客戶及業務，並遵守地方及國際法律的營運慣例。我們的全體員工須遵守內部及外部誠信守則及行為守則；嚴禁任何形式的賄賂、欺詐、競爭行為及貪腐。

資料及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在收集、處理及使用所有客戶、合作夥伴及員工的個人資料過程中，極度重視保護彼等的私隱。本集團嚴格依循適用的資料保護法例並確保設立適當之技術措施，保障個人資料免受未經授權挪用或存取。本集團亦確保客戶個人資料獲安全妥善地保存，並只會按收集時指定的用途使用。本集團根據保護私隱資料的適用法例向員工提供充足培訓，以提高彼等對保護個人資料的意識。本集團嚴格遵守知識產權的相關法律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

本集團透過長期使用及登記域名、各類商標及版權而建立及保障其知識產權。本集團已就多個類別的商標在香港、中國內地及其他相關司法管轄區遞交申請或註冊。此外，本集團商標、版權及域名會獲持續監控及於屆滿時續期。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已設立及營運物料採購管理系統及供應商管理系統。根據物料需求計劃及所需物料類別，本集團一般以價格配給及定點採購的方式進行物料採購；本集團通過以質量及價格為基礎的篩選及評估流程對供應商進行挑選及檢驗。此外，本集團亦在有需要時對其供應商進行實地考察，旨在確保其供應商有提供品質保證的完善設備，及處理安全及其他環境事宜的能力。

此外，本集團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公司的部分供應商(包括頂級跨國科技公司)不時提供產品及技術技能培訓，以加強彼此之間的營銷銷售及合作關係。

產品責任

客戶滿意度及日常質控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本集團與客戶保持緊密聯繫，不時接收指示、匯報工作狀態及提供意見。同時，我們不斷蒐集客戶的反饋，留意公眾的反應並提借評估報告以作評價及微調。為進一步提升整體產品及服務質素，我們每半月／每月舉行會議，審議任何被呈報的事故及相關糾正措施，並提出改進工作程序以及優化產品特性的建議。該等會議記錄及任何改進方案將提交管理團隊作進一步討論。本集團嚴格遵守產品責任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並無接獲來自客戶且對我們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投訴，而本集團亦無對客戶作出任何重大補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貪腐、勒索、欺詐及洗錢

本集團嚴格遵守其運營所在地的《刑法》、《公司法》中關於貪污賄賂的條例，制定《世紀睿科集團反舞弊管理制度》，列出本集團就反貪腐、勒索、欺詐及洗錢的目標、政策及程序，防範及打擊貪腐行為，確保本公司廉潔運營及健康發展。

本集團開展年度自我評估，以檢查其條例及其他相關行為守則的實施情況，目的為確保實際運營及管理常規貫徹一致實行，平衡並保障本集團及其利益相關者的權益，及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本集團亦聘請獨立核數師對本集團開展外部審核，旨在通過內部監督及外部審核防止及控制本集團內的貪腐或不道德行為。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涉及貪腐、勒索、欺詐及洗錢的相關準則、規則及條例的事件。此外，本集團或其任何員工於二零一八年亦無遭受任何貪腐投訴。

慈善活動

教育是國家未來發展的基礎。作為國內領先的一站式全媒體提供商，本集團的成功有賴社會支持，故一直堅持一貫原則，與社會共享企業發展成果。

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成立以來，本集團已撥款資助在中國設立「希望小學」，為貧困兒童提供以知識改變命運的機會。於本ESG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分別協助在山西省運城市、黑龍江省五常市、江西省新幹縣及貴州省江口縣總共設立四座「希望小學」。本集團將繼續履行企業公民責任，積極開展公益慈善項目，組織志願者活動，關愛社會。

* 僅供識別



致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62至145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意見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其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充份適當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確認
- 評估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確認

茲提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2及附註5。

貴集團向客戶提供應用解決方案服務，包括設備銷售連同集成及安裝服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46,674,000元。

設備銷售與相關服務極為相關，且被視為一項履約責任。應用解決方案的收益於設備已作交付、安裝已完成及獲客戶接納時的某一時間點以及相關應收賬款可合理確保收回時確認。

我們重點專注於此範疇，原因是合約條款的複雜性及所確認收益金額重大。

我們已執行以下審計程序以評估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確認：

- 我們了解對收益確認的控制，並評估及測試系統自動及人工控制的有效性；
- 我們獲取並審閱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的重大合約。評估基於銷售協議主要條款的會計處理；
- 我們獲取並檢查客戶簽署作為設備交付、安裝完成及客戶接納的憑證的接收報告；
- 我們檢查客戶的付款記錄及相關銀行結單；及
- 我們向主要客戶發出確認書，以確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予貴集團的金額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益金額。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上述程序，我們認為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獲現有憑證支持。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信貸虧損撥備

茲提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a)及附註1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270,411,000元，已計提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約人民幣27,154,000元。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預期將予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估算，估算計及信貸虧損經驗、逾期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和客戶財政狀況及對目前和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上述因素均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

我們將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及虧損撥備確認涉及非常主觀的重大判斷，因而增加錯誤或潛在管理層偏見的風險。

我們已執行以下審計程序以評估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虧損撥備減值：

- 我們了解及評估監管信貸監控、債務收回及估算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執行的有效性；
- 我們透過將報告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項目的相關銷售發票和完成日期進行比較，以抽樣方式評估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屬於適當的賬齡範圍內；
- 我們通過檢查管理層用於形成該等判斷的信息，評估管理層對虧損撥備估算的合理性，包括測試過往違約數據的準確性、評估過往虧損率是否根據當前經濟狀況和前瞻性信息進行適當調整，及檢查本財政年度記錄的實際虧損，並評估確認虧損撥備時是否存在管理偏見的跡象。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上述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在現有的貿易應收賬款憑證支持下就貿易應收賬款減值信貸虧損撥備作出合理的判斷。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茲提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e)、6及11。

貴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永達天恒體育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北京永達」)55%股權，並保留餘下45%股權。在貴集團不再擁有北京永達控制權時，貴集團確認相關出售收益。與交易有關的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51,234,000元，當中包括經調整或然代價公允值及重新計量留存股權後的出售55%股權的收益，其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8,448,000元及人民幣22,786,000元。

根據出售事項的相關協議，代價將分階段支付，並可根據北京永達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純利總額是否少於或超過與買方協定的利潤目標及最低利潤目標而作出調整。出售事項的或然代價賬面值乃基於公允值釐定。

貴集團於實體的保留權益入賬列作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並按公允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

我們重點關注此交易，原因是上述或然代價及留存股權公允值的釐定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

我們已執行以下審計程序，以評估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

- 我們審閱與此交易有關的法律文件及審閱證明此交易先決條件已獲達成的文件(包括買賣協議、董事會決議案、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委任以及付款記錄)；
- 我們評估管理層外部估值師就評估北京永達45%留存股權及或然代價的公允值的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 我們獲取估值報告，並與外部估值師討論所採用的方法及主要假設；
- 我們獲取管理層及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北京永達利潤預測及估值模式，透過比較未完成合約數額及類似項目的過往毛利率，評估主要假設(如管理層應用的預測收益及毛利率)的合理性；及
- 在我們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我們評估所採用模式及參數的適當性。

基於上述已執行程序，我們認為出售北京永達收益的計算所涉及的估算及假設以及或然代價的評估獲我們所收集的憑證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實際的可行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林崇雲先生。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合併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5	298,704	462,780
銷售成本	7	(237,579)	(335,713)
毛利		61,125	127,067
銷售開支	7	(25,465)	(29,026)
行政開支	7	(96,737)	(260,030)
其他收入 — 淨額	6	53,997	8,647
經營虧損		(7,080)	(153,342)
財務收益	9	277	185
財務費用	9	(19,225)	(15,637)
財務費用 — 淨額	9	(18,948)	(15,452)
應佔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利潤	12	(4,618)	2,509
除所得稅前虧損		(30,646)	(166,285)
所得稅開支	13	(8,156)	(1,390)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38,802)	(167,67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3,157	21,540
年內虧損		(35,645)	(146,135)
歸屬於以下各項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5,449)	(148,700)
非控制權益		(196)	2,565
		(35,645)	(146,135)
每股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分呈列)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4	(3.78)	(16.69)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0.31	2.11
		(3.47)	(14.58)

第69至145頁附註組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部份。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虧損	(35,645)	(146,135)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儲備增加	-	845
貨幣換算差額	(2,018)	83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37,663)	(144,452)
歸屬於以下各項的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7,467)	(147,017)
非控制權益	(196)	2,565
	(37,663)	(144,4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40,624)	(168,557)
已終止經營業務	3,157	21,540
	(37,467)	(147,017)

第69至145頁附註組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部份。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0,112	52,209
無形資產	16	50,170	55,0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	1,229	6,13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9	27,197	3,34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17	45,263	44,117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2	61,842	43,5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	693	1,172
非流動資產總額		226,506	205,583
流動資產			
庫存	20	148,359	157,957
其他流動資產	21	46,694	42,24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9	255,102	415,75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2,211	1,0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59,452	57,986
流動資產總額		511,818	674,957
資產總額		738,324	880,540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8,106	8,106
股份溢價	25	265,396	265,396
其他儲備	27	(65,851)	(62,769)
留存收益	27	43,906	101,443
		251,557	312,176
非控制權益	10	15,723	15,919
權益總額		267,280	328,095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8	9,387	6,5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	1,152	1,847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539	8,433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24	89,528	55,18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9	185,148	213,531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842	16,306
借貸	28	171,987	258,994
流動負債總額		460,505	544,012
負債總額		471,044	552,445
權益及負債總額		738,324	880,540

第69至145頁附註組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部份。

列於第62至68頁的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准刊發，並由其代表簽署。

盧志森
主席

梁榮輝
執行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普通股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106	265,396	(66,995)	255,456	461,963	13,354	475,317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	(148,700)	(148,700)	2,565	(146,135)
其他全面收益								
—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之								
其他儲備增加		-	-	845	-	845	-	845
— 貨幣換算差額		-	-	838	-	838	-	838
全面虧損總額		-	-	1,683	(148,700)	(147,017)	2,565	(144,452)
直接確認為權益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注資及獲分派總額								
派付予股東之股息	31	-	-	-	(5,313)	(5,313)	-	(5,313)
僱員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26							
— 僱員服務價值		-	-	2,543	-	2,543	-	2,543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	2,543	(5,313)	(2,770)	-	(2,77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8,106	265,396	(62,769)	101,443	312,176	15,919	328,095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8,106	265,396	(62,769)	101,443	312,176	15,919	328,095
— 會計政策變更	2.2(i)	-	-	-	(22,088)	(22,088)	-	(22,088)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106	265,396	(62,769)	79,355	290,088	15,919	306,007
全面收益								
年內虧損		-	-	-	(35,449)	(35,449)	(196)	(35,645)
其他全面收益								
— 貨幣換算差額		-	-	(2,018)	-	(2,018)	-	(2,018)
全面虧損總額		-	-	(2,018)	(35,449)	(37,467)	(196)	(37,663)
直接確認為權益的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注資及獲分派總額								
出售附屬公司		-	-	(744)	-	(744)	-	(744)
派付予股東之股息	31	-	-	-	-	-	-	-
僱員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26	-	-	(320)	-	(320)	-	(320)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	(1,064)	-	(1,064)	-	(1,06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8,106	265,396	(65,851)	43,906	251,557	15,723	267,280

第69至145頁附註組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部份。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	33(a)	86,498	113,491
已付利息		(15,140)	(15,738)
已付所得稅		(2,466)	(1,808)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淨現金		68,892	95,94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553)	(6,355)
支付已抵押銀行存款		(2,211)	(1,015)
收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015	26,240
購買無形資產		(3,170)	(4,5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3(b)	2,752	196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所得款項	12	9,149	–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的所得款項	11	19,964	–
購買聯營公司的付款		–	(5,034)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淨現金		20,946	9,524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借貸所得款項		78,600	80,212
償還借貸		(162,807)	(175,660)
派付予股東的股息		–	(5,313)
融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		(84,207)	(100,7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57,986	50,5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收益		(4,165)	2,70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59,452	57,986

第 69 至 145 頁附註組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部份。

1 一般資料

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全媒體行業提供(i)應用解決方案、(ii)系統運維服務及(iii)自主研發產品銷售。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進行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出售北京永達天恒體育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北京永達」)55%股權。北京永達從事賽事及活動業務，並獨立於本集團其他分部，其相關業績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而比較數字已相應作出重列。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首次上市。

除另行說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合併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行說明外，該等政策於各期間內一致地應用。

2.1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

(b)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下列各項除外：

- 若干財務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若干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 按公允值計量
- 持作出售資產 — 按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計量，以及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 按公允值計量的計劃資產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c)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下列準則的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的準則的影響評估載於附註2.2。

(d)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詮釋第23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 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生效日期經已延後

基於本集團現時的評估，本公司董事預期在其生效時採納該新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構成重大影響，惟以下各項除外：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d)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變動的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由於經營及融資租賃之區分被剔除，故其將導致絕大部分租賃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根據該新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財務負債均予以確認。唯一例外是短期及低價值之租賃。

影響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人民幣5,658,000元(附註35)。本集團估計，此等款項約60%涉及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的付款，將以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餘下租賃承擔將導致就未來付款確認資產及負債，並將影響本集團的利潤及現金流的分類。

本集團採納的日期

該新準則的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於現階段，本集團不擬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單過渡方式，且將不會重列首次採納之前年度的比較數字。

並無其他尚未生效且預期會對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的實體及可見將來交易有重大影響的準則。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處理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有關涉及較高的判斷難度或複雜程度，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披露於附註4。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財務資產的確認、分類及計量以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條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 — 披露等其他處理金融工具的準則作出重大修訂。會計政策已作更改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字。對財務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的任何調整於當前報告期間的期初確認，差額於期初留存收益中確認。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計量分類		賬面值		
	原有 (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新訂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原先所呈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518,895	(22,088)	496,8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57,986	-	57,986
其他應收賬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54,972	-	54,972

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並無變動。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導致會計政策變更及對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的數額作出調整。新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附註2.11。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7.2.15)及(7.2.26)的過渡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權益的影響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留存收益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撥備增加	101,443 (22,088)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留存收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列後)	79,355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ii) 財務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有兩種財務資產須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規限且會構成重大影響。

- 貿易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其減值方法。本集團留存收益及權益之減值方法變動影響於附註27的表格披露。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所限，惟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所有貿易應收賬款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此舉導致貿易應收賬款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22,088,000元。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由人民幣171,416,000元減少至人民幣27,154,000元。

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三階段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他應收賬款有三種，包括向職工提供的墊款、按金及擔保預付款。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就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對其他應收賬款虧損撥備作出的調整並不重大。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亦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完備框架，通過五個步驟釐定何時確認收益及確認多少收益：(i) 識別客戶合約；(ii) 識別合約中的獨立履約責任；(iii) 釐定交易價格；(iv) 分配交易價格至履約責任；及(v) 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就合約成本及特許權安排提供具體指引。此準則亦就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設定一套嚴密的披露規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概無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造成影響，惟下文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之呈列除外：

- 合約負債與已收客戶墊款有關，有關款項先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香港會計準則 第18號賬面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新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賬面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合約負債	-	55,181	55,18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68,712	(55,181)	213,531

2.3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擔或有權從參與實體的業務而獲得可變回報，以及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其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於控制權終止當日則取消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綜合入賬(請參閱附註2.4)。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未變現收益均會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惟該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有關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合併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呈列。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重大控制權，但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權的實體，此情況通常會在本集團持有45%至49%表決權時出現。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採用權益法入賬(見下文(iii))。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續)

(iii)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賬款)，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金額根據附註2.10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iv)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允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財務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允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倘於一間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v) 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之公允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財務資產之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值指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至合併全面收益表或轉移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定／允許之另一類別權益。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綜合入賬，而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值
- 被收購業務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公允值；及
- 於附屬公司的任何現有股權的公允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允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先前於被收購實體前的任何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該等款項低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值，則差額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將重新計量至公允值，而公允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達成，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對象持有的股本權益的收購日期賬面值，於收購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允值。有關該等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2.5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應佔的直接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取股息及應收賬款入賬。

於收到附屬公司的投資的股息後，倘有關股息超逾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該等投資的賬面值超逾於合併財務報表被投資公司淨資產的賬面值(包括商譽)，則此等投資需進行減值測試。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營運分部的資源及評估其表現，並已被確認為董事會。

2.7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按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通行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上述交易結算以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末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

有關借貸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財務費用」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合併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 — 淨額」呈列。

按公允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允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iii) 集團公司

若所有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1) 呈列於每份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均以該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2) 每份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各交易日期通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均按交易日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外幣換算(續)

(iii) 集團公司(續)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及換算借款及指定為該等投資對沖的其他金融工具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組成投資淨額一部份的任何借貸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之一部份。

收購一間外國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值調整被視為該外國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以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當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其後的成本方在適用的情況下計入該資產的賬面值或作為獨立資產確認。呈列為獨立資產之任何部份的賬面值於重置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於其產生的報告期於損益扣除。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或倘為租賃物業裝修及若干已租賃廠房及設備則於以下較短租期內分配其成本或重估金額(扣除其剩餘價值)：

樓宇	20至40年
車輛及機器	3至5年
傢具及辦公室設備	3至5年

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結束時覆核及調整(如需要)。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估計可收回款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款額。

出售收益或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 淨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無形資產

(i) 商譽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的商譽乃指已轉讓的代價、於被收購對象所持之任何非控股權益及於被收購對象所持之任何原有權益的收購日期公允值，超出已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允值的部份。

為減值測試所需，在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商譽分配給每個或每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可受惠於業務合併的協同效益。商譽分配予每個或每組單位屬內部管理為目的監控商譽的實體內的最低級別。商譽乃於經營業務分部級別進行監控。

對商譽減值的檢討審查每年進行一次，若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有潛在減值的可能，則每年檢討會更頻繁。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相比較，取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成本兩者之間的較高者。任何減值會立即確認為開支，其後不會撥回。

(ii) 客戶關係

業務合併當中獲得的客戶關係於收購日期以公允值確認，並採用直線法按估計5至7年可使用年期進行攤銷。

(iii) 電腦軟件

所獲的電腦軟件許可證按照購買以至投入使用該特定軟件期間產生的成本資本化。此等成本按估計5年可使用年期攤銷。

(iv) 技術專業知識

所獲的技術專業知識呈列為歷史成本。於業務合併獲得的技術專業知識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技術專業知識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後入賬。攤銷使用直線法將技術專業知識成本按估計5年可使用年期分配計算。

(v) 研發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開發項目所產生的成本(與設計及測試全新及改良產品有關)或於開發有關應用解決方案及基建開發所產生的開支，在符合下列準則時確認為無形資產：

- 產品在技術上可以完成，從而將可供使用；
- 管理層有意完成產品，並將其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產品；
- 可顯示產品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具有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產品的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產品在其開發時的應佔開支能可靠計量。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無形資產(續)

(v) 研發(續)

撥作資本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開發員工成本及適當部份的相關開銷。

不符該等準則的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於其後期間不確認為資產。

(vi) 攤銷方法及期間

本集團使用直線法按下列期間對具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予以攤銷：

資訊科技開發及軟件	5年
客戶關係	5至7年
技術專業知識	5年

2.10 非財務資產減值

無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如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轉變而顯示其可能減值，測試次數會更頻密。其他資產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很大程度上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的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歸類。倘商譽以外的非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則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可否撥回減值。

2.11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i) 分類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其財務資產：

- 其後將按公允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有關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財務資產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的業務模式。

就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至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則取決於本集團有否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股權投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本集團會在及僅會在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變更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財務資產在交易日確認，該日為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當從財務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時，則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iii)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值計量財務資產，倘財務資產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則另加收購該財務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釐定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財務資產作為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及資產現金流量特徵的業務模式。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呈列於其他收益／(虧損)。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呈列為單獨項目。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財務資產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除外。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來自該等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開支於損益表內呈列為單獨項目。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未達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資產乃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其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並按淨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iii)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允值收益及虧損，則公允值收益及虧損不會於有關投資終止確認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取付款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將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允值變動於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虧損)確認(如適用)。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公允值的其他變動分開呈報。

(iv) 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

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法，其要求自初次確認應收賬款起確認預期全期虧損，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3.1(b)。

(v) 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應用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惟已選擇不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所提供的比較資料繼續按本集團的過往會計政策入賬。

2.12 庫存

庫存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具體應用解決方案項目的庫存成本單獨釐定。其他庫存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成本包括向第三方作出收購的收購成本，當中包含購買價、相關稅項、運輸成本及保險成本，但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費用。

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售商品及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期可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內，以較長者為準)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隨時可提取的銀行存款。於合併及實體的資產負債表，於流動負債的借貸中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因發行新股或購股權而產生的直接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扣除稅項)。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購入商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內，以較長者為準)到期的應付賬款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允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借貸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需經較長時間籌備方能作預定用途或出售的合資格資產，直接產生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會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作其預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就本期間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支付的稅項(就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應佔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按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大致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其採取的報稅立場，並於適當情況下基於預期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作出撥備。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以負債方法按照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差額悉數計提撥備。然而，如遞延稅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作確認。如果遞延所得稅乃因一宗交易(除業務合併外)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產生，而該項交易當時亦無對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構成影響，則不會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並預期會於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時或於遞延所得稅負債結清時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與按公允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相關的遞延稅項負債乃假設該物業將透過出售完全收回而釐定。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ii) 遞延所得稅(續)

僅於可能出現可使用該等暫時性差額及虧損的未來應課稅金額時，方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倘本公司能夠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於海外業務的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則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倘實體擁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及擬按淨額基準償付或變現資產及同時償付負債，則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

除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外，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iii) 投資撥備及類似稅項優惠

本集團內公司可有權於合資格資產或有關合資格開支取得特殊稅項寬減。本集團計提有關撥備為稅項抵免，即撥備減應付所得稅及即期稅項開支。遞延稅項資產確認為未取得的稅項抵免，帶入以後年度的遞延稅項資產。

2.19 僱員福利

(a) 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地方法例及法規提供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有關計劃保障全職員工，並按各地方政府機構所釐定的若干薪金百分比作出供款。支付供款後，本集團再無其他須付款責任。該等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員工福利開支。倘出現現金退款或未來付款的扣減，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

(b)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的年假乃於僱員可享有假期時確認，並就僱員於截至結算日為止提供服務而可享有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放假時方予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僱員透過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獲提供以股份為基礎補償福利。有關該等計劃的資料載於附註26。

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公允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及相應增加權益。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的公允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之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之影響。

開支總額於歸屬期間(達成所有規定歸屬條件之期間)確認。此外，僱員可於若干情況下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故為確認服務開始期至授出日期之開支，須就授出日期之公允值作出估計。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預期將予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估計。其於損益內確認修訂原定估計(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將發行新股。已收所得款項於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賬面值)及股份溢價。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由綜合根據附註2.3之原則而成的股份獎勵信託管理。根據計劃所授出股份的公允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及相應增加權益。將開支的總額以授出日的股份市價釐定。

開支總額於歸屬期間(達成所有規定歸屬條件之期間)確認。

行使時，信託向僱員轉移適當股份數目而毋須現金代價。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直接計入權益。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現時負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須流出資源以清償責任，且其金額能可靠估計時確認法律索償及妥善履行責任的撥備。並無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清償責任時須流出資源的可能性乃經考慮整體責任類別後確定。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任何一個項目而言流出資源的可能性甚微，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於報告期末按管理層對清償當前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釐定現值使用之貼現率為反映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責任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2 收益確認

收益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服務已收或應收的代價的公允值。收益於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並抵銷本集團公司間的銷售後列示。

在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且下文所述有關本集團各業務活動的特定準則獲達成時，本集團方確認收益。在所有有關銷售的或然事項已獲解決後，收益款額方會視為可靠計量。本集團根據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的類別、交易的類別及各安排的細節作出估計。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有關合約的法律，資產的控制權可能於一段時間或某一時間點轉移。倘本集團的履約屬以下所述，則資產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的所有利益；或
- 創建和增強在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至今已完成履約之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之權利。

倘資產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即參考達成履約責任之進度在合約期間內確認收益。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資產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本集團為達成履約責任所作付出或投入，參照每份合約截至報告期末已產生合約成本佔估計成本總額的百分比計量。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包括應用解決方案、系統運維服務及自主開發產品銷售。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收益確認(續)

(a) 應用解決方案

本集團按固定價格合約提供應用解決方案(包括設計、實施及支援服務)及提供廣播設備。應用解決方案的組成部分極為相關，且被視為一項履約責任。

應用解決方案的收益於設備已作交付、安裝已完成及獲客戶接納時的某一時間點以及相關應收賬款可合理確保收回時確認。

(b) 系統運維服務

系統運維服務包括以固定價格合約方式提供的維護、延長保證、培訓及其他支援服務。收益乃根據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的實際服務佔將予提供整體服務的百分比確認，原因是客戶同時收到及使用有關利益。

(c) 自主開發產品銷售

本集團出售自主開發設備及相關產品。銷售乃於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於產品已交付予客戶時)及概無可能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履行責任時獲確認。

2.2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倘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本集團將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款額(為以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並繼續釋出該折現作為利息收入。減值貸款及應收賬款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2.24 經營租賃

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轉讓予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附註35)。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金)，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扣除。

倘本集團為出租人，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收入確認。

2.25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及優先股股東分派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會(如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26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合理保證將會收到補貼且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允值確認。附註6就本集團如何將政府補貼入賬提供更多資料。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涉及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值利率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財務部與本集團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提供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以及涵蓋具體範疇的書面政策，例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及以過剩流動資金進行投資。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國際化，承受不同貨幣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有關美元、港元及英鎊。並非以人民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外匯風險。

管理層已制定政策，要求集團公司管理其功能貨幣的外匯風險。集團公司需於業務營運中管控其外幣風險。外幣風險乃主要由於自全球各地購買設備而產生，而管理層將管控付款時間表以降低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年度除稅後利潤將有所改變，主要由於兌換以美元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外匯收益/虧損所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有關日期止年度：		
增加/(減少)		
貶值5%(二零一七年：5%)	1,093	4,010
升值5%(二零一七年：5%)	(1,093)	(4,010)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年度除稅後利潤將有所改變，主要由於兌換以港元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借貸的外匯收益／虧損所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有關日期止年度：		
增加／(減少)		
貶值5% (二零一七年：5%)	(1,171)	3,184
升值5% (二零一七年：5%)	1,171	(3,184)

(ii) 現金流及公允值利率風險

除浮息銀行結餘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管理層預期利率變動並不會對計息資產帶來重大影響，原因為預期銀行結餘的利率並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貸。本集團因浮息借貸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但部份被以浮動利率持有的現金所抵銷。本集團並無對沖其現金流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所有借貸的利率上升／下降10%，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的年度除稅後利潤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42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310,000元)，主要由於浮動利率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銀行現金。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於報告日期就各類別已確認財務資產履行其責任而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該等資產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賬的賬面值。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均為具良好聲譽的銀行，且大部份均為國有銀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名客戶佔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逾37%(二零一七年：44%)。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所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指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所承受的信貸風險，當中並無計及所持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措施。所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概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452	57,986
貿易應收賬款	270,411	518,895
其他應收賬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39,042	54,97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11	1,015
	371,116	632,868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乃按組合基準管理。本集團制定政策以限制貿易應收賬款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本集團透過考慮客戶的財務狀況、信貸記錄及其他因素(如當前市況)，評估客戶信貸質素並設定信貸限額。本集團定期監察客戶的信貸記錄。對於信貸記錄不良的客戶，本集團會採用書面付款通知以確保本集團的整體信貸風險在可控範圍內。

就其他應收賬款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定期對其他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作出整體評估及個別評估。

本集團通過及時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適當撥備將信貸風險入賬。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以各類應收賬款的過往虧損率為基礎，並就宏觀經濟前瞻數據作出調整。

(ii) 財務資產減值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規限。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規定所規限，所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所有貿易應收賬款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其他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三階段方法，其中財務資產按其信貸質素的變動於三個階段內轉移。

預期虧損率分別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月之前的48個月期間銷售付款情況以及於此期間內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付應收賬款的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現時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將其銷售貨品及服務的客戶地區、關係及信貸識別為最相關的因素，並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過往虧損率。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財務資產減值(續)

財務資產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例如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時撇銷。倘債務人未能於逾期後36個月內履行合約付款/還款要求,本集團將有關應收賬款列作撇銷。倘貸款或應收賬款獲撇銷,則本集團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賬款。倘得以收回應收賬款,則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有關項目。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賬款及提供予客戶的擔保預付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進行分類。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過往銷售付款記錄及所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已作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付應收賬款的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現時及前瞻性資料。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少於1年	逾期1至2年	逾期2至3年	逾期3至4年	逾期超過4年	總計
預期虧損率	1%	3%	16%	25%	100%	10%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114,080	79,035	39,831	26,504	10,961	270,411
— 貿易應收賬款	114,080	79,035	39,831	26,504	10,961	270,411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746	2,219	6,480	6,748	10,961	27,154
— 貿易應收賬款	746	2,219	6,480	6,748	10,961	27,154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逾期少於1年	逾期1至2年	逾期2至3年	逾期3至4年	逾期超過4年	總計
預期虧損率	1%	2%	17%	24%	100%	37%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187,368	106,975	21,972	25,525	177,055	518,895
— 貿易應收賬款	187,368	106,975	21,972	25,525	177,055	518,895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034	2,398	3,719	6,000	177,055	190,206
— 貿易應收賬款	1,034	2,398	3,719	6,000	177,055	190,206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財務資產減值(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年末虧損撥備與年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	171,416	1,978
貿易應收賬款撇銷	(169,074)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虧損撥備 —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	22,088	—
年內已確認於損益的虧損撥備增加	2,724	169,438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154	171,416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的過往會計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基於已產生虧損模式予以評估。已知不可收回的個別應收賬款通過直接扣減賬面值予以撇銷。其他應收賬款予以整體評估，以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已產生但尚未識別之減值。就該等應收賬款而言，估計減值虧損於獨立減值撥備內確認。

本集團認為倘出現以下任何跡象即為減值證據：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政困難
- 債務人將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及
- 延遲或拖欠付款

當預期不會收回額外現金時，已確認減值撥備之應收賬款就撥備進行撇銷。本集團在債務人未能於逾期後36個月內履行合約付款／還款要求時將應收賬款列作撇銷。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並遵守債務契諾，以確保其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承諾的資金額度，從而應付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管理層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流動資金風險，原因為本集團有足夠的已承諾融資，以撥付本集團營運的資金。

下表詳列於有關期間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財務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乃根據合約未折現現金流(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倘為浮息)根據於年內年結日當時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能需作出支付的較早日期得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不包括非財務負債)	185,148	-	-	-
借貸(包括利息)	178,516	9,069	1,299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不包括非財務負債)	213,531	-	-	-
借貸(包括利息)	265,111	6,368	3,192	357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界其他同儕一樣，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借貸除以總資本計算。總借貸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流動及非流動借貸」。總資本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載的「權益」加上淨債務計算。管理層認為，倘淨債務低於零，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貸	181,374	265,580
權益總額	267,280	328,095
總資本	448,654	593,675
資產負債比率	40%	45%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估計

(i) 公允值層級

本節闡述釐定於財務報表內按公允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時所作判斷及估計。為得出釐定公允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量的財務資產。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	45,263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量的財務資產。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	44,117

年內，第一、第二及第三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二零一七年：無)。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年末確認公允值層級之間的轉入或轉出。

第一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買賣證券及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允值乃根據報告期結束時的市場報價計算。本集團所持有的財務資產所使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的買入價。此等工具列入第一級。

第二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乃使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盡量使用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並盡可能減少依賴實體個別估算。倘釐定一項工具的公允值所需的輸入資料絕大部份是可觀察的，該工具列入第二級。

第三級：倘一項或以上重大輸入數據乃基於不可觀察市場數據，該工具列入第三級。非上市股本證券乃屬於此情況。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估計(續)

(ii) 釐定公允值所用估值技術

用於估評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使用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利率掉期的公允值乃根據可觀察收益率曲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
- 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允值使用資產負債表日期的遠期匯率釐定
- 剩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所有的估計公允值結果均列入第二級，惟未上市股本證券、應收或然代價及若干衍生合約除外，其公允值已按現值釐定，且貼現率就對手方或自身信貸風險進行調整。

(i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值(第三級)

下表列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第三層級工具的變動：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4,117
增加	-
公允值調整	1,146
年末	45,263

下表列示第三級工具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3,800
增加	-
公允值調整	317
年末	44,117

已按使用基於市場利率的利率折現的現金流及該金融工具特定的風險溢價進行估值。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某些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計)為依據。

4.1 主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按照定義，所得的會計估計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討論很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乃基於有關預期虧損率的假設。本集團根據本集團過往記錄、現時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有關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1(b)及附註19。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且可能須於合併全面收益表內計提額外減值開支。

管理層亦會覆核其貿易應收賬款，釐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證據。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債務人破產的可能性、付款的拖欠或重大延誤，均被認為是應收賬款減值的客觀證據。於作出釐定時，管理層判斷是否有可觀察數據，顯示債務人的付款能力出現重大轉變、或債務人營運所在的市場及經濟環境出現有不利影響的重大轉變。倘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管理層判斷是否應將減值虧損記錄為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為人民幣27,154,000元。

(b) 商譽減值

根據附註2.9(i)所述之會計政策，本集團會每年測試商譽有否出現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可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等計算方法需要採用估計得出。

根據本公司管理層按附註16中披露之假設得出之估值結果，管理層認為並無自收購產生之商譽減值費用。

本公司董事認為，倘毛利率減少1%而其他所有假設維持不變，或永久增長率減少1%而其他所有假設維持不變，或折現率增加1%而其他所有假設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無需就商譽作出減值費用。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1 主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c) 所得稅確認

本集團需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釐定全球所得稅的撥備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就不少交易及計算方式而言，其所釐定的最終稅項並不明確。本集團根據額外稅項是否將到期繳納的估計，確認預期稅項審核事宜的負債。倘此等事宜的最後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款額有別，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的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有關若干暫時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以及稅項虧損，在管理層認為可能將會有可使用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抵銷的未來應課稅利潤時確認。實際使用的結果可能有異。

(d) 庫存減值

庫存按成本與可變值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庫存成本或不能收回時，庫存成本撇減至其可變值淨值。倘該等庫存損壞、或倘該等庫存全部或部份變成陳舊、或倘其售價下跌，庫存成本或不能收回。倘作出銷售的估計成本增加，庫存成本亦可能不能收回。於收益表撇銷的款額為庫存的賬面值與可變值淨值的差額。於釐定庫存成本是否不能收回時需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以所有方法收回該款額的期間及金額。

(e)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估算

誠如附註11所披露，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買方」)出售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永達的55%股權，而本集團保留餘下的45%股權。北京永達的主要業務為賽事及活動廣播業務。在本集團不再擁有北京永達控制權時，本集團確認相關出售收益。與交易相關的收益總額約人民幣51,234,000元已入賬，當中包括經調整或然代價公允值及重新計量45%留存股權後的出售55%股權的收益，其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8,448,000元及人民幣22,786,000元。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1 主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e)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估算(續)

(i) 與出售55%股權有關的收益

協議總代價約為人民幣42,900,000元，其中人民幣22,000,000元由買方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支付。第二期付款人民幣2,900,000元將於二零一九年予以支付，而第三期付款人民幣18,000,000元將於二零二一年予以支付。代價可按下文根據北京永達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實際純利總額予以調整或退還：

倘北京永達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實際純利總額(「實際利潤」)為人民幣30百萬元或以上(「利潤目標」)，於發佈北京永達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後，代價的第三期付款將為人民幣18,000,000元。倘實際利潤少於利潤目標，惟不少於人民幣21百萬元(「最低利潤目標」)，則按買方選擇下調代價或將北京永達的額外股權轉讓予買方。倘北京永達的實際利潤並未達致最低利潤目標，則買方有權要求退還已付總代價連同按年利率10厘計算的利息。

管理層已根據北京永達實際利潤的利潤預測及達致預測的可能性評估第三期付款的或然代價公允值。利潤預測涉及的重大估算包括廣播項目預測收益、毛利率及純利，以及達致預測的可能性。所採用假設及所作估算的任何變動將影響或然代價及出售北京永達的收益的賬面值。

基於管理層的估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三期付款的或然代價公允值為人民幣17,755,000元。倘未能達致利潤目標的可能性較管理層估算高/低10%，或然代價及出售收益將相應減少/增加人民幣81,667元。

(ii) 與重新計量45%留存股權有關的收益

本集團於實體的保留權益入賬列作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並按其公允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管理層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公允值。估值涉及的重大估算，包括市盈率、缺乏市場流通量折讓等。所採用假設及所作估算的任何變動將影響於聯營公司投資及出售收益的賬面值。

基於管理層的估算，北京永達45%股權於交易完成日期的公允值為人民幣34,410,000元。倘公允值的估值較管理層估算高/低10%，聯營公司投資及出售收益將相應增加/減少人民幣3,441,000元。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包括本公司董事會，其負責分配資源、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及作出策略性的決定。主要營運決策人從業務及地域角度考慮業務。

本集團於年內有以下可報告分部：

- 應用解決方案
- 系統運維服務
-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賽事及活動業務分部列為獨立分部，並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出售。賽事及活動業務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過往年度的財務資料已相應作出重列。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基於各營運分部的分部收益及毛利，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財務費用為營運分部整體所產生的共同成本，因此，並無計入主要營運決策人所使用的分部表現的計量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年內就可報告分部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i)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應用解決方案	246,674	376,378
系統運維服務	13,143	19,527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38,887	66,875
總計	298,704	462,780
分部成本		
應用解決方案	(218,624)	(303,862)
系統運維服務	(5,387)	(8,116)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13,568)	(23,735)
總計	(237,579)	(335,713)
分部毛利		
應用解決方案	28,050	72,516
系統運維服務	7,756	11,411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25,319	43,140
總計	61,125	127,067
折舊及攤銷		
應用解決方案	10,388	10,744
系統運維服務	553	557
自主研發產品銷售	1,638	1,909
總計	12,579	13,210

5 分部資料(續)

(i) 持續經營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位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款額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款額	佔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71,791	24%	63,946	13%

本集團大部份收益乃來自於中國內地進行的業務。來自中國及其他國家及地區的外部客戶的收益披露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中國內地	260,993	431,091
香港	30,733	24,358
其他	6,978	7,331
	298,704	462,78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及 聯營公司投資外的非流動資產總額		
中國內地	34,315	48,939
香港	83,857	62,867
	118,172	111,8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ii)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賽事及活動業務	30,456	80,385
分部成本		
賽事及活動業務	(15,243)	(42,943)
分部毛利		
賽事及活動業務	15,213	37,442
折舊及攤銷		
賽事及活動業務	2,578	3,739

6 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附註11)	51,234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附註12)	1,578	—
增值稅退稅	2,859	4,528
政府補貼	1,870	2,24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附註17)	1,146	3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附註33)	171	290
法律爭議賠償(附註36)	(5,574)	—
其他	713	1,267
	53,997	8,647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庫存成本(附註20)	220,532	303,492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	73,123	74,863
收購附屬公司預付款項撥備(附註19(ii))	16,934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附註16)	8,081	7,319
折舊費用(附註15)	4,498	5,891
商旅及運輸開支	6,115	7,139
經營租賃租金	3,729	5,599
辦公室開支	3,115	5,701
業務發展	3,403	4,084
法律費用及專業費用	3,613	4,967
信貸虧損撥備減值(附註19)	2,724	169,438
營業稅及其他交易稅項	2,587	3,408
運輸成本	2,130	2,531
核數師酬金	2,112	2,325
廣告費用	1,340	2,239
陳舊庫存撥備(附註20)	1,055	299
服務及代理費用	2,057	19,056
其他	2,633	6,418
	359,781	624,769

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工資及薪金	49,470	54,624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8,583	8,688
福利及其他津貼	9,074	5,558
花紅	6,482	3,739
股份酬金開支	(486)	2,254
	73,123	74,863

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續)

(a)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加入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公司(僱主)及其僱員須根據強制性公積金的法例各自向計劃繳付僱員收入5%作為每月供款。僱主及僱員各自的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而其他的供款為自願供款。

本集團中國公司的僱員需參與一項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營運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按地方市政府所定的僱員薪金固定百分比(受下限及上限所規限)供款予地方上的各計劃，作為年內僱員退休福利的基金。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為三名董事(二零一七年：五名董事)，其薪酬已於附註38的分析中列示。支付予餘下兩名(二零一七年：無)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	1,415	—
社會保險計劃供款	142	—
花紅	174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160	—
	1,891	—

酬金組別如下：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酬金組別(以港元計)		
500,001 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1	—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1	—

9 財務收益及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財務開支		
—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15,368)	(17,731)
—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3,857)	2,094
	(19,225)	(15,637)
財務收益		
— 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77	185
財務費用淨額	(18,948)	(15,452)

10 附屬公司

下列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註冊成立地點及類型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實際權益
直接擁有：				
Century Sage Scientif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CSS International」)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香港	10,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間接擁有：				
Cortesia Limited (「Cortesia」)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香港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Century Sage Scientific Group Ltd (「CSS Group Lt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中國	1股面值50美元的普通股	100%
Century Sage Scientific Solution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香港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北京世紀睿科系統技術有限公司 (「世紀睿科(北京)」)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註冊成立地點及類型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實際權益
Century Sage Scientific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imited (「CSS IT」)(前稱Times Sage Tech Lt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系統集成, 中國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時代華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時代華睿(北京)」)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12,000,000元	100%
永達國際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 香港	2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100%
Cogent Technologies Limited (前稱CGT Technolog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 中國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高駿科技(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香港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100%
高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高駿(北京)」)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研究、開發及銷售技術產品,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31,000,000元	100%
世紀睿科(香港)有限公司 (前稱「時代華睿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 香港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100%
佳運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設備貿易, 中國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羅技視頻技術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設備貿易, 中國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NI System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設備貿易, 中國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天維通達(北京)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6,000,000元	100%
上海高駿精視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上海精視」)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研發電視廣播及多媒體生產,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4,500,000元	100%
北京經緯中天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為互動式網絡電視及互聯網電視視頻服務營運商提供總承包解決方案,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10,000元	55%

10 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註冊成立地點及類型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實際權益
台灣世紀睿科有限公司	台灣，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台灣	10,000,000 新台幣	51%
世紀睿科(澳門)一人有限公司	澳門，有限責任公司	電視廣播應用解決方案，澳門	25,000 澳門元	100%

本集團持有北京經緯中天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經緯中天」)55%的股權，有能力取得超過半數投票權。因此，本集團將北京經緯中天綜合入賬。

重大非控制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制權益總額為人民幣 15,723,000 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 15,919,000 元)，其中人民幣 15,187,000 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 15,077,000 元)屬於北京經緯中天。與台灣世紀睿科有限公司有關的非控制權益並不重大。

以下所載為北京經緯中天的財務資料摘要，當中的非控制權益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

資產負債表摘要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8,794	41,711
流動負債	(14,968)	(15,015)
流動淨資產	23,826	26,696
非流動資產	8,009	8,432
非流動負債	-	-
非流動淨資產	8,009	8,432
淨資產	31,835	35,128
累計非控制權益	15,187	15,077

10 附屬公司 (續)

重大非控制權益 (續)

損益表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0,907	30,045
除所得稅前利潤	(317)	6,500
所得稅開支	563	(770)
全面收益總額	246	5,730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的利潤	111	2,579

現金流量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產生之現金	(4,580)	3,314
已付所得稅	(1,089)	(915)
經營活動(所用)/所產生之淨現金	(5,669)	2,399
投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250)	(165)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	-	3,7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5,919)	5,991
年初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	15,427	9,43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08	15,427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出售北京永達55%股權。北京永達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成立，主要活動為賽事及活動業務。出售總代價為人民幣42,900,000元，可根據北京永達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純利總額進行調整。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完成交易後，賽事及活動業務已被出售並歸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a) 北京永達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綜合業績載列如下：

	自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起至 出售事項日期止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0,456	72,175
銷售成本	(15,243)	(51,021)
毛利	15,213	21,154
銷售開支	(1,609)	(2,167)
行政開支	(9,597)	(12,693)
其他收益 — 淨額	156	980
經營利潤	4,163	7,274
財務費用	(357)	(946)
應佔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利潤	(47)	109
除所得稅前利潤	3,759	6,437
所得稅開支	(602)	(1,185)
期／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3,157	5,252
期／年內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3,157	5,252
歸屬於以下各項的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157	5,252
— 非控制權益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b) 北京永達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現金流量總額載列如下：

	自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起至 出售事項日期止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產生之淨現金	(16,232)	5,037
投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3,326)	(7,137)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	8,330	7,748
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現金淨(減少)/增加	(11,228)	5,648

(c) 於出售事項完成日期，出售北京永達所得收益及現金流出淨額的詳情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17,688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6
流動負債	(104,479)
流動淨資產	13,209
非流動資產	12,943
非流動負債	(321)
非流動淨資產	12,622
淨資產	25,831
現金	22,000
應收代價*	20,655
總計	42,655
淨資產	(25,831)
北京永達45%留存股權的公允值	34,410
除所得稅前出售事項收益	51,234

* 該金額包括將於一年內支付的代價約人民幣2,900,000元及於一年後支付的或然代價的公允值約人民幣17,755,000元。

12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已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款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	61,842	43,527

已於收益表中確認的款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	(4,618)	2,50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下列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聯營公司，董事認為，其對本集團而言乃屬重大。下文所列聯營公司的股本中只包括普通股，由本集團直接持有，而成立或註冊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之性質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擁有權益百分比		關係性質	賬面值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格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格非」)	北京	49%	49%	附註(i)	26,449	32,974
Simplylive Limited (「Simplylive」)	香港	-	16.95%	附註(ii)	-	6,694
北京鋼鐵俠體育娛樂有限公司 (「鋼鐵俠」)	北京	-	7.5%	附註(iii)	-	3,859
北京永達	北京	45%	100%	附註(iv)	35,393	-
					61,842	43,527

12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收購北京格非49%股權，北京格非從事廣播電視全媒體內容製作和信號處理的核心技術設備系統的研發和生產業務，並有一系列的播出與監控調度軟件系統。
- (ii)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收購Simplylive 16.95%股權，總代價為1,000,000美元，本公司以現金結算有關代價。Simplylive為現場直播行業硬件及軟件解決方案供應商，向全球客戶銷售主要用於體育賽事現場製作的伺服器設備及軟件。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及九月，本集團分別以現金代價400,000美元及944,538美元(合共約人民幣9,149,000元)出售7.11%及9.84%股權，出售事項收益為人民幣1,578,000元。
- (iii)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本集團收購鋼鐵俠7.5%股權，總代價人民幣3,750,000元，本公司以現金結算有關代價。相關登記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完成。鋼鐵俠為一家體育營銷公司，提供創新的整體體育營銷解決方案。本集團透過北京永達間接持有於鋼鐵俠的投資，誠如附註11所述，有關投資已於二零一八年出售。
- (iv)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出售北京永達55%股權，有關出售事項的詳情於附註11披露。

(a) 北京格非財務資料摘要

下文載列北京格非的財務資料摘要，乃按權益法入賬。

(i) 資產負債表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89,309	98,970
流動負債	(45,266)	(46,251)
流動淨資產總值	44,043	52,719
非流動資產	477	1,412
淨資產	44,520	54,131

12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a) 北京格非財務資料摘要(續)

(ii) 全面收益表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0,676	51,629
除所得稅前利潤	(8,903)	8,859
所得稅開支	(708)	(111)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9,611)	8,748

(iii) 財務資料摘要對賬

財務資料摘要對賬按其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呈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淨資產	54,131	43,657
擁有人注資	-	1,726
年內(虧損)/利潤	(9,611)	8,748
年末淨資產	44,520	54,13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49%)	21,815	26,524
公允值調整	3,631	5,447
商譽	1,003	1,003
賬面值	26,449	32,974

13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369	7,974
預提所得稅	1,180	—
遞延所得稅(附註30)	4,209	(5,399)
所得稅開支	8,758	2,575
以下應估所得稅開支：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8,156	1,390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602	1,185
	8,758	2,575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的稅項與使用適用於合併實體的利潤的法定稅率將產生的理論款額的差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 持續經營業務	(30,646)	(166,285)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759	22,725
	(26,887)	(143,560)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6,722)	(35,890)
以下各項的稅項影響		
— 就稅項而言不可作出扣減的開支	1,384	5,988
— 優惠/不同稅率的影響	(1,268)	13,759
— 過往年度調整	(1,707)	635
— 股息預提所得稅	1,180	—
—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暫時性差額	(645)	18,083
— 撥回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暫時性差額	6,093	—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暫時性差額	(531)	—
— 未確認稅項虧損	10,974	—
所得稅開支	8,758	2,575

13 所得稅開支(續)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開曼群島所得稅。

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附屬公司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該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因於兩個年度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須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所有中國企業須按標準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惟獲允許享有優惠政策及規定的企業則除外，討論如下：

世紀睿科(北京)及時代華睿(北京)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其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5%。

高駿(北京)於二零一二年取得「軟件生產企業」資格。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財稅201227號及國發20114號，高駿(北京)有權享有優惠稅務政策「企業所得稅兩免三減半」。因此，高駿(北京)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0%，而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12.5%。其已於二零一七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5%。

中國預提稅

此外，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國企業(即非中國稅務居民企業)所收取的股息、利息、租金、專利權費及轉讓財產的收益，將須繳納10%的中國預提稅，或按下調協定稅率(視中國與該外國企業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所訂立的稅務協定的規定而定)繳稅。倘香港母公司為收取中國被投資公司股息的實益擁有人，並取得中國稅務機構有關享有協定稅率的批准，則該母公司的預提稅稅率為5%。向收取自本集團中國實體的股息收入徵收的預提稅將降低本公司的淨收益。

預提所得稅根據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將分派股息撥備。相關集團公司成功取得若干國內稅局認可，自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享有5%的協定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因此按照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分派股息總額的5%預提所得稅。

14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利潤除以視作於各年度將予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 持續經營業務	(38,606)	(170,24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157	21,540
	(35,449)	(148,700)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020,301	1,020,301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 持續經營業務	(3.78)	(16.6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0.31	2.11
	(3.47)	(14.58)

(b) 攤薄

潛在攤薄普通股並無包括於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內，因其具有反攤薄性。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車輛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具、 固定裝置 及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56,721	25,870	16,304	98,895
累計折舊	(12,963)	(19,432)	(10,487)	(42,882)
賬面淨值	43,758	6,438	5,817	56,01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3,758	6,438	5,817	56,013
外幣換算差額	(16)	–	(27)	(43)
增添	649	4,179	1,527	6,355
轉讓	–	2,164	(2,164)	–
出售	–	(381)	(105)	(486)
折舊	(3,499)	(4,450)	(1,681)	(9,630)
年末賬面淨值	40,892	7,950	3,367	52,20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7,573	31,445	15,041	104,059
累計折舊	(16,681)	(23,495)	(11,674)	(51,850)
賬面淨值	40,892	7,950	3,367	52,209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57,573	31,445	15,041	104,059
累計折舊	(16,681)	(23,495)	(11,674)	(51,850)
賬面淨值	40,892	7,950	3,367	52,209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0,892	7,950	3,367	52,209
貨幣換算差額	–	15	37	52
增添	140	5,413	1,000	6,553
出售附屬公司	(1,657)	(6,724)	(322)	(8,703)
出售	(109)	(2,667)	(147)	(2,923)
折舊	(3,360)	(2,273)	(1,443)	(7,076)
年末賬面淨值	35,906	1,714	2,492	40,11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4,364	12,157	14,773	81,294
累計折舊	(18,458)	(10,443)	(12,281)	(41,182)
賬面淨值	35,906	1,714	2,492	40,112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應佔折舊開支：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附註7)	4,498	5,891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2,578	3,739
	7,076	9,630

本集團的樓宇位於中國內地。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折舊開支人民幣6,41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559,000元)已於行政開支中扣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折舊開支人民幣66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071,000元)已於銷售成本及銷售開支中扣除。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2,69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6,194,000元)的該等樓宇已就銀行借貸作抵押(附註28)。

16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技術專業知識 人民幣千元	發展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1,012	15,394	9,672	5,542	6,272	57,892
增添	-	282	-	-	4,226	4,508
攤銷費用	-	(2,158)	(2,111)	(1,379)	(1,671)	(7,319)
年末賬面淨值	21,012	13,518	7,561	4,163	8,827	55,08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012	18,743	12,336	6,688	11,460	70,239
累計攤銷	-	(5,225)	(4,775)	(2,525)	(2,633)	(15,158)
賬面淨值	21,012	13,518	7,561	4,163	8,827	55,08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1,012	13,518	7,561	4,163	8,827	55,081
增添	-	-	-	-	3,170	3,170
攤銷費用	-	(2,219)	(2,111)	(1,304)	(2,447)	(8,081)
年末賬面淨值	21,012	11,299	5,450	2,859	9,550	50,17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012	18,729	12,336	6,688	14,629	73,394
累計攤銷	-	(7,430)	(6,886)	(3,829)	(5,079)	(23,224)
賬面淨值	21,012	11,299	5,450	2,859	9,550	50,17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8,08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7,319,000元）的攤銷開支已從行政開支中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

管理層按經營分部層面對商譽進行監察。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此計算乃根據由管理層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使用除稅前現金流預測。五年外的現金流使用下文估計增長率推算。現金產生單位營運的業務的增長率不超過長期平均增長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計算使用價值的重要假設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毛利率	62%至63%
可持續增長率	3.00%
折現率	15.80%

此等假設用於分析營運分部內現金產生單位。

管理層根據過去表現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用的折現率為除稅前稅率，反映出與營運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管理層預期，計算使用價值的重要假設(會導致商譽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

1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4,117	43,800
公允值變動	1,146	317
年末	45,263	44,117

於二零一八年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為關鍵人員人壽保單。本集團為保單受益人。該等保單已抵押予銀行作為向本集團授出若干融資之抵押。

釐定關鍵人員人壽保單之投資公允值時採用貼現現金流量(「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貼現現金流量模式使用之重大假設及輸入值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死亡率	0.21%	0.21%
貼現率	3.65%	3.55%

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為租期46年的停車場所付的預付租金。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262,499	518,895
來自聯營公司的貿易應收賬款(附註34(c))	7,912	–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27,154)	(171,416)
貿易應收賬款 — 淨額	243,257	347,479
其他應收賬款		
投標及履約擔保狀按金(i)	20,985	32,402
與收購附屬公司已付按金有關的應收款項(ii)	16,934	16,646
墊付予員工之現金	5,424	9,61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iii)	2,900	–
其他	9,733	12,958
	299,233	419,097
減：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減值撥備(ii)	(16,934)	–
	282,299	419,097
減：非流動部份		
貿易應收賬款(iv)	9,496	64,36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iii)	17,755	–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54)	(61,016)
	27,197	3,344
流動部份	255,102	415,753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公允值與賬面值相若。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 (i) 投標及履約擔保狀按金乃就履行合約而存置於第三方，該按金為免息並將於合約完成時退回。
- (ii) 該金額指於二零一五年就建議收購一間目標公司100%股權而向賣方支付之可退還按金2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934,000元)。由於該建議收購事項的相關先決條件未獲達成，故此收購事項並無落實進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本集團與此賣方訂立另一項框架協議，以將該按金轉為另一間目標公司20%股權之預付款項。於本年度，管理層評估收購此目標公司將不會對本集團整體有利，故並無進一步落實進行。此後，管理層與賣方就退還按金發生爭議。基於本集團經諮詢外部法律顧問後的評估，收回預付款項的可能性甚微。彼等認為，產生法律訴訟開支的成本將高於其裨益，故此將不會進一步向賣方收回尚未收回的款項。因此，已於二零一八年計提全額撥備。
- (iii) 該金額指出售北京永達的應收賬款約人民幣20,900,000元(經抵銷或然代價的公允值調整人民幣20,655,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900,000元將於一年內清付。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11。
- (iv) 向本集團客戶發出的發票於發出時應付。一般而言項目合約並無規定信貸條款。根據過往記錄，本集團大部份貿易應收賬款將於三個月至兩年內清付。本集團已制定監控措施，使會計及財務部門可定期追蹤未收應收賬款，而銷售部的主管將監督銷售人員密切監察及跟進客戶有關未收應收賬款的清付情況。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55,279	84,295
三個月至六個月	10,671	17,940
六個月至一年	48,130	85,133
一年至兩年	79,035	258,133
兩年至三年	39,831	39,888
三年以上	37,465	33,506
	270,411	518,895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所有貿易應收賬款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此舉導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22,088,000元。有關計算該撥備的詳情見附註2.2(i)。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減值及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3.1。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人民幣	227,206	331,492
美元(「美元」)	730	3,163
港元(「港元」)	15,321	12,824
	243,257	347,479
其他應收賬款		
人民幣	32,414	47,407
港元(「港元」)	3,254	20,325
美元(「美元」)	644	2,323
歐元(「歐元」)	1,556	12
其他貨幣	1,174	1,551
	39,042	71,618
	282,299	419,097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71,416	1,978
減值撥備	2,724	169,438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虧損撥備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計算	22,088	—
貿易應收賬款撤銷	(169,074)	—
年末	27,154	171,41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內其他類別並無減值資產。

於報告日期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文所述各類別的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75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5,310,000元)的貿易應收賬款已經就有抵押銀行貸款作出質押(附註28)。

20 庫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設備及備件	106,217	112,935
在建合約工程	46,349	48,174
	152,566	161,109
庫存撥備	(4,207)	(3,152)
	148,359	157,957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記入「銷售成本」確認為開支的庫存成本為人民幣220,53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03,492,000元）。

21 其他流動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貨品或服務的預付款項	46,694	42,246

22 已質押銀行存款

該款額指就本集團所使用的貿易融資額度出具擔保而存於銀行的存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存款的到期期間為一年以內，年利率介乎0.35%至0.48%（二零一七年：0.46%至0.6%）。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391	142
銀行現金	59,061	57,8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452	57,9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4,459	53,474
港元	162	1,096
美元	2,013	1,854
英鎊	390	167
其他貨幣	2,428	1,395
	59,452	57,986

人民幣就股息而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的規則及法規。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存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0.35%至0.48%（二零一七年：0.46%至0.6%）。

24 合約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 第三方	81,600	55,181
合約負債 — 聯營公司(附註34(e))	7,928	—
	89,528	55,181

合約負債主要包括有關將予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的客戶墊款。

25 股本及股份溢價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 面值等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 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1,020,300,761	10,203	8,106	265,396	273,502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i)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由一名受託人(「受託人」)管理。本公司主要股東Cerulean Coast Limited已預留及撥出合共22,500,000股獎勵股份，且全部由受託人持有。該股份獎勵計劃涉及授出由受託人持有的現有股份，並不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任何新股份。

於年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獎勵股份變動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927,687
已歸屬	(295,672)
已沒收	(1,470,67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61,344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2,884,868
已授出	680,000
已歸屬	(6,420,116)
已沒收	(1,217,06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27,687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i)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一項以行使價1.84港元發行14,216,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二零一五年計劃」)。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劃分為兩批。首批為50%的購股權，可自授出日期的三週年當日起行使，其餘批次將自授出日期的四週年當日起可予行使。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一項以行使價0.77港元發行13,542,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二零一六年計劃」)，即：

A類：二零一六年計劃項下的12,912,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劃分為兩批。第一批為購股權的50%，可自授出日期的兩週年當日起行使，其餘批次將自授出日期的三週年當日起可予行使。A類下的8,540,000份購股權被當作取代二零一五年計劃下未行使之購股權。新二零一六年計劃於修訂日期的相關公允價值增幅(較之二零一五年計劃)將於二零一六年計劃的歸屬期內分攤。

B類：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餘下630,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分為兩批。第一批為購股權的50%，可自授出日期的三週年當日起行使，其餘批次將自授出日期的四週年當日起可予行使。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一項以行使價0.435港元發行7,2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二零一七年計劃」)。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劃分為兩批。第一批為購股權的50%，可自各承授人與本集團訂立勞動協議之日的三週年當日起行使。餘下一批購股權將自各承授人與本集團訂立勞動協議之日的四週年當日起可予行使。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董事會已批准一項發行57,67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行使價為0.222港元(「二零一八年計劃」)。購股權可自授出日期的兩週年當日起行使。

年內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及二零一七年 計劃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八年 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3,260,000	
已失效	(10,428,000)	—
已授出	—	57,670,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32,000	57,670,000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i)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董事使用二項式模型釐定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值，於歸屬期內支銷。本集團管理層採納二項式模型時，同意對無風險利率、股息率及預計波幅等指標所作出之重大判斷，概述如下。

	二零一七年計劃	二零一八年計劃
無風險利率	1.30%	2.24%
股息率	1.38%	0.00%
預計波幅	48.38%	53.50%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計劃、二零一七年計劃以及二零一八年計劃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分別為每股人民幣0.29元、每股人民幣0.16元及每股人民幣0.08元。

由於購股權定價模型所依賴的數據涉及非常主觀的假設，因此按該模型計算的公允值非常主觀，未必能可靠計算購股權開支。

(iii) 已確認為開支之以股份為基礎薪酬

於年內，確認為開支並相應計入本集團儲備的以股份為基礎薪酬的金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不包括本公司董事)	438	1,047
購股權計劃		
— 僱員(不包括本公司董事)	(520)	1,304
— 本公司董事(附註38)	(238)	192
	(758)	1,496
	(320)	2,543

27 儲備及保留盈利

	其他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70,612)	(6,820)	8,567	1,870	255,456	188,461
會計政策變更	-	-	-	-	(22,088)	(22,088)
年度虧損	-	-	-	-	(148,700)	(148,700)
有關二零一六年的股息	-	-	-	-	(5,313)	(5,313)
僱員股份獎勵及購股權計劃	-	-	2,543	-	-	2,54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儲備增加	-	-	845	-	-	845
外幣換算差額	-	838	-	-	-	83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70,612)	(5,982)	11,955	1,870	79,355	16,586
年度虧損	-	-	-	-	(35,449)	(35,449)
出售附屬公司	-	-	-	(744)	-	(744)
有關二零一七年的股息	-	-	-	-	-	-
僱員股份獎勵及購股權計劃	-	-	(320)	-	-	(32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儲備增加	-	-	-	-	-	-
外幣換算差額	-	-	-	(2,018)	-	(2,01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70,612)	(5,982)	11,635	(892)	43,906	(21,945)

28 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銀行借貸 — 有抵押	9,387	6,586
即期		
銀行借貸 — 無抵押	18,856	119,770
銀行借貸 — 有抵押		
— 短期銀行借貸	62,500	72,703
— 長期銀行借貸即期部分(a)	90,631	66,521
	171,987	258,994
總借貸	181,374	265,580

- (a) 包括21,457,000(二零一七年：42,605,000)的金額指本集團就長期融資而提取的未償還結餘，其中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能履行若干財務契諾。借貸銀行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修訂財務契諾，並無要求還款。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為4.47%(二零一七年：3.3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於貸款安排所載且並無考慮任何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影響的預定還款日期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71,987	258,994
一年至兩年	8,130	4,791
兩年至五年	1,257	1,795
	181,374	265,58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內全數償還	181,374	265,580

28 借貸(續)

(a) (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人民幣32,0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70,000,000元)以本集團的樓宇(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2,69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6,194,800元))(附註15)，貿易應收賬款人民幣25,75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5,310,000元)(附註19)作抵押，並由北京中關村科技擔保有限公司擔保。

本集團借貸所承受利率變動的風險及合約利率重訂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或以下	47,002	123,420
六至十二個月	124,985	135,574
	171,987	258,994

非即期借貸的賬面值及公允值如下所示：

	賬面值		公允值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9,387	6,586	10,368	9,918

由於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因此即期借貸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等。公允值乃按基於4.47%(二零一七年：3.36%)的借貸利率的利率折現的現金流計得，屬於公允值層級第二級。

本集團借貸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54,149	91,563
美元	52,846	76,792
人民幣	74,379	97,225
	181,374	265,580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94,130	127,944
應付聯營公司之貿易賬款(附註34(d))	10,483	2,542
其他應付稅項	34,927	54,953
應付員工福利	6,656	5,271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附註34(f))	11,236	–
應付股東／董事款項(附註34(b))	7,622	7,824
應計專業服務費	1,199	2,643
法律爭議之應付賠償(附註36)	2,774	–
其他	16,121	12,354
	185,148	213,53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67,281	101,783
三個月至六個月	13,959	7,597
六個月至一年	13,293	3,094
一年至兩年	991	16,276
兩年至三年	7,600	1,383
三年以上	1,489	353
	104,613	130,486

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9,958	92,972
美元	29,088	27,237
英鎊	–	3,638
港元	1,182	3,055
歐元	3,869	3,548
日圓	–	36
新台幣	516	–
	104,613	130,486

30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	5,403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1,229	730
	1,229	6,133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負債	457	1,152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負債	695	695
	1,152	1,847
遞延稅項資產 — 淨額	77	4,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貿易及其他 應收賬款減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陳舊庫存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97	348	784	1,429
記入收益表	5,440	48	(784)	4,70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37	396	—	6,133
撥回過往年度遞延稅項資產	(5,737)	(396)	—	(6,133)
記入收益表	1,229	—	—	1,22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9	—	—	1,229

30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因收購 附屬公司 產生之 公允值盈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於合併收益表確認	2,542 (69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合併收益表確認	1,847 (69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留存收益約人民幣27,97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8,777,000元)並未滙到中國境外註冊成立之控股公司，並無進行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根據管理層預計海外資金要求，該收益預期由中國附屬公司留存作重新投資用途，而不會於可見將來滙給外國投資者。

31 股息

根據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之決議案，已批准及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港仙(相等於人民幣0.54分)，合共人民幣5,313,000元。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

3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貸款及 應收賬款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的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所記之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45,263	45,26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238,168	-	238,1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452	-	59,452
受限制現金	2,211	-	2,211
	299,831	45,263	345,094

	按攤銷成本入賬 之其他財務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所記之負債	
借款	181,37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不包括非財務負債)	274,676
	456,050

3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貸款及 應收賬款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的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所記之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44,117	44,11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415,753	-	415,7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986	-	57,986
受限制現金	1,015	-	1,015
	474,754	44,117	518,871

	按攤銷成本入賬 之其他財務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所記之負債	
借款	265,58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不包括非財務負債)	268,712
	534,292

33 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

(a) 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之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887)	(143,560)
— 持續經營業務	(30,646)	(166,285)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759	22,725
經以下調整：		
—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附註19)	19,658	169,438
— 陳舊庫存撥備(附註20)	1,055	299
— 攤銷其他非流動資產	8,081	7,319
— 攤銷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30)	(695)	(69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7,076	9,630
— 財務費用(附註9)	15,140	15,738
— 外匯虧損	—	—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允值收益(附註17)	(1,146)	(31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71	290
— 股份酬金開支	(1,064)	2,543
— 應佔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利潤/(虧損)(附註12)	4,618	(2,618)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附註11)	(51,234)	—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附註12)	(1,578)	—
— 庫存減少	8,543	35,666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79,601	71,760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25,159	(52,002)
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	86,498	113,491

(b) 於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15)	2,923	486
出售虧損(附註6)	(171)	(290)
所得款項	2,752	19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 (續)

(c) 淨債務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452	57,986
受限制現金	2,211	1,015
借貸 — 須於一年內償還 (包括透支)	(171,987)	(258,994)
借貸 — 須於一年後償還	(9,387)	(6,586)
淨債務	(119,711)	(206,579)
現金及受限制現金	61,663	59,001
借貸總額 — 固定利率	(74,379)	(112,400)
借貸總額 — 浮動利率	(106,995)	(153,180)
淨債務	(119,711)	(206,579)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			
	其他資產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淨債務	50,571	26,240	(361,028)	(284,217)
現金流量	4,708	(25,225)	95,448	74,931
外匯調整	2,707	—	—	2,70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淨債務	57,986	1,015	(265,580)	(206,579)
現金流量	5,631	1,196	84,206	91,033
外匯調整	(4,165)	—	—	(4,16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淨債務	59,452	2,211	(181,374)	(119,711)

34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之最終控股公司為 Cerulean Coast Limited，擁有本公司 65.42% 股份。剩餘 34.58% 股份由不同人士分散持有。本集團之最終控股方為盧志森先生。

(a)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3,959	7,434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677	296
僱主對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	45	37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6及附註38)	98	192
	4,779	8,299

(b) 關連方貸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股東／董事之貸款	7,622	7,824

(c) 來自聯營公司的貿易應收賬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永達	7,876	—
北京格非	36	—
	7,912	—

34 關聯方交易 (續)

(d) 應付聯營公司之貿易賬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永達	8,572	-
北京格非	1,911	2,542
	10,483	2,542

(e) 合約負債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永達	7,928	-

(f)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永達	11,236	-

(g) 與聯營公司之交易

利息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永達	1,281	-

35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可撤銷及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個辦公室及倉庫。不可撤銷租約年期為一至四年，而大部份租賃協議可於租賃期結束時以市場租金率續期。本集團終止該等協議須發出最少一個月的通知。於年度收益表扣除的租賃開支及相關管理費、水電費(如需要)已披露(附註7)。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總租賃付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382	2,421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2,032	2,305
兩年後但於三年內	244	1,937
三年後	-	345
	5,658	7,008

3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與一家電視廣播系統供應商(「申索人」)發生合約爭議。申索人向該附屬公司供應若干電視廣播系統，而附屬公司則就該等系統向湖南省的一名客戶(「該客戶」，為該等系統的最終使用者)提供應用解決方案服務。申索人向該附屬公司及該客戶就銷售該等系統的未支付應付款項提起人民幣6.77百萬元的合約申索。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法院裁定該附屬公司毋須承擔賠償責任。申索人其後向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並向該附屬公司及該客戶提出約人民幣9.99百萬元申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該等法律爭議的預期結果將不會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故此並無作出撥備。

根據高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的書面判決，該附屬公司及該客戶被裁定須共同承擔賠償及其他費用約人民幣7.60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申索人及該附屬公司訂立和解協議，將賠償降低至人民幣5.57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分期支付，其中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人民幣2.8百萬元。根據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待根據和解協議結付全數賠償後，本集團有權向該客戶索求相同金額的賠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因審慎考慮而就應收賠償確認或然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94,749	95,069
應收附屬公司之金額	93,050	93,050
	187,799	188,119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之金額	78,922	79,9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66	16,7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	1
	78,989	96,630
資產總額	266,788	284,749
權益		
股本	8,106	8,106
股份溢價	265,396	265,396
其他儲備	10,790	11,110
留存收益	(17,610)	40
權益總額	266,682	284,652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06	97
權益及負債總額	266,788	284,749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盧志森
主席

梁榮輝
執行董事

3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
銷售成本	-	-
毛利	-	-
行政開支	(17,650)	(779)
其他收益 — 淨額	-	8,313
經營(虧損)/利潤	(17,650)	7,534
財務收益	-	-
財務費用 — 淨額	-	-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7,650)	7,534
所得稅開支	-	-
年內(虧損)/利潤	(17,650)	7,534

本公司儲備變動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181)	8,567
年內利潤	7,534	-
有關二零一六年的股息	(5,313)	-
僱員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	2,54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0	11,11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0	11,110
年內利潤	(17,650)	-
供股權儲備	-	(320)
貨幣換算差額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7,610)	10,790

38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本集團各公司於年內已付、應付予本公司各董事及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列載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退休 金福利計劃 作出之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	-	1,599	406	15	-	2,020
執行董事 梁榮輝先生	-	799	203	15	-	1,017
王國輝先生	-	799	68	15	98	9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志揚博士	-	254	-	-	-	254
洪木明先生	-	254	-	-	-	254
麥國榮先生	-	254	-	-	-	254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退休 金福利計劃 作出之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盧志森先生	-	1,660	-	16	-	1,676
執行董事 周珏先生	-	214	-	27	48	289
黃河先生	-	214	-	20	48	282
孫清君先生	-	214	-	27	48	289
耿亮先生	-	208	35	4	48	295
梁榮輝先生	-	832	-	16	-	848
王國輝先生	-	623	119	12	-	75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志揚博士	-	259	-	-	-	259
洪木明先生	-	259	-	-	-	259
麥國榮先生	-	259	-	-	-	259

38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酬金 (續)

孫清君先生、周珏先生、黃河先生及耿亮先生不再擔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二日起生效。王國輝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二日起生效。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一七年：五名董事)，其酬金於上文呈列之分析中反映。

(b) 董事之退休福利

概無任何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就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企業事務之服務而獲支付或應收任何退休福利(二零一七年：無)。

(c) 董事之終止福利

於二零一八年，概無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任命獲終止，故無需支付任何相關終止福利。

(d)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擁有任何重大直接或間接權益。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業績與資產及負債的五年財務摘要載列如下。本摘要乃摘錄自各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且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益	298,704	543,165	662,888	623,432	748,535
銷售成本	(237,579)	(378,656)	(467,616)	(440,488)	(517,583)
毛利					
銷售開支	(25,465)	(31,193)	(35,477)	(34,685)	(32,567)
行政開支	(96,737)	(272,723)	(93,103)	(85,847)	(78,051)
其他收入	53,997	9,627	4,820	3,503	(821)
經營利潤	(7,080)	(129,780)	71,512	65,915	119,513
財務收益	277	193	3,998	159	925
財務費用	(19,225)	(16,591)	(16,797)	(8,859)	(8,298)
財務費用 — 淨額	(18,948)	(16,398)	(12,799)	(8,700)	(7,373)
應佔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虧損)/利潤	(4,618)	2,618	2,715	(38)	—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30,646)	(143,560)	61,428	57,177	112,140
所得稅開支	(8,156)	(2,575)	(8,881)	(7,090)	(15,087)
年內(虧損)/利潤	(35,645)	(146,135)	52,547	50,087	97,053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	(3.47)	(14.57)	5.07	5.01	11.14
攤薄(人民幣)	(3.47)	(14.57)	5.07	5.01	11.14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738,324	880,540	1,167,940	825,476	733,650
負債總額	471,044	552,445	692,623	414,103	348,065
權益總額	267,280	328,095	475,317	411,373	385,585